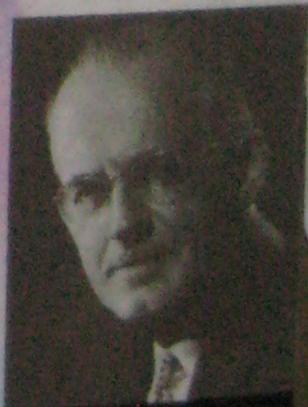


榮耀的人子

耶穌

BSOP LIBRARY

00031099



陶恕選輯

第二版

榮耀的人子

耶穌

陶恕博士（一八九七至一九六三）是美國教會一代傑出的神僕，在芝加哥南方宣道會牧養教會多年，兼任《宣道見證》主編，被譽為「二十世紀的先知」、「牧師的牧師」。他的作品極有深度，能一針見血的指出時代需要、教會偏差，以及信徒靈性的疾病，並給予正確的真理教導，所以他的書風行各地教會，為傳道人和一般信徒喜愛閱讀。

本書輯錄了陶恕從希伯來書中所領受的心得。一般人以為這卷書的內容非常沈悶，但陶恕卻不以為然。作者在每一章中都提醒信徒，耶穌基督的榮耀是永恆不滅的；但更重要的，是我們復活的救主，現正坐在至高者右邊，為屬神的人代求。

03F70049
天道書樓
\$ 35.00

ISBN : 962-244-296-X



9 789622 442962

封面設計：徐隆熙
Printing in Hong Kong

125
2775-4
T66g

陶恕選輯

榮耀的人子耶穌

作者：陶 恕

譯者：湛 清

編輯者：廖玉珍

出版兼發行：宣道出版社

香港九龍中央郵政信箱七二二八九號

電話：(852) 2782 0055 圖文傳真：(852) 2782 0108

電子郵件：info@cap.org.hk

網址：http://www.cap.org.hk

北美經銷處：宣道出版社(加拿大)

印刷者：陽光印刷製本廠

© 宣道出版社 一九九四年

一九九四年二月初版

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二版

版權所有

國際標準書號：962-244-296-X / 書目編號：4323

Jesus Our Man in Glory

(Selected Writings of A. W. Tozer)

Author : A. W. Tozer

Translator : Zhan Qing

Editor : Liu Yuk-chun

Publisher : China Alliance Press

P. O. Box 72289,

Kowloon Central Post Office, Hong Kong

Tel: (852) 2782 0055 Fax: (852) 2782 0108

E-mail: info@cap.org.hk

Homepage Address: http://www.cap.org.hk

North America : China Alliance Press (Canada) Inc.,

Distributor : 4180-93 Street, Edmonton, Alberta, Canada T6E 5P5

Tel: (403) 463-2002 Fax: (403) 434-7685

E-mail: cap@comcept.ab.ca

Homepage Address: http://www.comcept.ab.ca/cap

Printer : Sun Light Printing & Bookbinding Factory

Used by permission of Christian Publication Inc., 3825, Hartzdale Drive,
Camp Hill, PA 17011, U. S. A.

All Rights Reserved

Chinese Copyright © 1994 by China Alliance Press

First edition, February 1994

Second printing, December 1996 3M

All Rights Reserved

ISBN: 962-244-296-X / Cat. No. 4323

目 錄

序 言	5
第一章 耶穌	7
第二章 耶穌	19
第三章 耶穌	31
第四章 耶穌	43
第五章 耶穌	57

我們榮耀的人子

神最後的啟示

萬有的承受者

神本體的真像

衆天使的主

第六章	耶穌——公義的準則……	69
第七章	耶穌——永恆的道……	81
第八章	耶穌——神之應許的守護者……	91
第九章	耶穌——與麥基洗德同一等次者……	101
第十章	耶穌——獨一神的一面……	113
第十一章	耶穌——新命令下的中保……	125
第十二章	耶穌——影兒的實現……	135

序 言

那些只在二十世紀中葉的大型令會中聽過陶恕博士講道的人，都一致認為他是傑出的專題講道家，最善於處理那些扣人心弦的聖經章節。

不過，他在多倫多與芝加哥的會眾就更清楚他了！他們長期得到陶氏每主日的講壇教導，非常珍惜。他的講道深刻透徹，全面剖析神親自啟示與默示的話語。

在芝加哥長期牧會期間，陶恕博士感到自己在講壇上教導約翰福音已超過兩年了，所以已是適當時候開始整理那書卷。而多倫多的會眾，不久同樣發覺到，他們的牧者透徹的講道，就正是他自己有力的聖經教導的方法。

在陶恕去世（一九六三年）前不久，他剛好完成一系列共四十篇有關希伯來書的主日

講道。開始之初，他就清楚地向他的聽眾交代：在以後每一篇信息中，神的兒子耶穌基督永恆的榮耀，會大大彰顯。此外，對於他一位作教牧的朋友所說「許多人覺得希伯來書挺乏味」，他表示極其不滿。

除本書十二章外，陶恕另有一冊也是講解希伯來書的，於適當時候將接續出版，該書亦為他對希伯來書的研究心得。他本人說得對，耶穌基督榮耀所發的光輝與祂本身的尊榮，就在神默示給希伯來人的書信中表彰無遺。

斯密夫·格拉德 (Gerald B. Smith)

第一章 耶穌——我們榮耀的人子

最近，你會否聽過任何按聖經真理而講的道，講及我們復活的救主現在是我們榮耀的人子，也是人與神之間的中保呢？又說：祂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呢？

很少基督徒完全明白大祭司基督坐在天上寶座旁工作這回事。而且，我更懷疑在福音派的教導和講道中，都忽略了這個課題。其實，這是希伯來書很重要的主題，書中的教導很清楚：耶穌復活了，享有榮耀的身分，祂坐在高天至大者右邊，作為地上教會眾信徒的代表。

在聖經眾多偉大安慰之言中，有一段正是勸勉我們，要認識耶穌大祭司的身分，並且信靠祂。

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兒子耶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祂沒有犯罪。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來四14—16）

聖經向我們保證天上確有真會幕——即那聖所，而我們的大祭司耶穌正忙於其中。在天上的聖所中，有一座至今仍有效的祭壇，它不斷燃點着；而更美好的，就是那為我們代求，作我們中保的，坐在施恩寶座上。啊！這是何等奇妙的真理！

可是，對我們來說，這真理似乎不容易理解，更難談得上倚靠它。在神的恩光啟照下，我只能謙恭而又慚愧地問：「為甚麼我們不能活出主的模樣？為甚麼我們竟如此冷漠，不願為主而活，在生活之中使祂得榮耀？」

耶穌凡事皆尊貴

我們須承認，一切關於耶穌基督的啟示，都是尊貴與榮耀的。首先，祂的過去——當我們以人的眼光來看祂的過去——是榮耀的，因祂造了萬有；祂以人子身分在地上所作的工也是榮耀的，因祂藉死亡與復活，完成了救贖計劃。然後，祂升到天上，擔當人與神之

間的中保，直到今天。

所以，綜觀聖經有關耶穌的記載，我們最要緊又最基本的關注，應該是表彰這位神聖救主與人類主宰永恆的榮耀。

現今世界有很多不同種類的基督教信仰，我可以肯定，其中很多人看來不大注重宣揚耶穌基督是神永生兒子這獨特的尊貴身分，當然更不會以此為樂。某些基督徒會馬上跟你說，他們正為了一些被忽略的人或事，爭取一點改善。而另外一些人更會斷言：「參與『現世清談』，比繼續述說『古老陳舊的十字架故事』有益得多。」

但是，我們站在初期教會使徒的陣線上，卻深信每個信徒所傳揚的，應當是那位解脫了死的痛苦、復活升天之主的榮耀。正如彼得在五旬節的信息所說：

神藉着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奇事、神蹟，將祂證明出來，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祂既按着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着無法之人的手，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殺了。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祂復活，因為祂原不能被死拘禁。（徒二

22—24）

彼得了解到，肯定復活的基督現正坐在神右邊一事的重要，他說，這事實正是聖靈降臨的原因。坦白說，我事奉耶穌已經十分忙碌了，真是無暇兼顧甚麼「現世清談」了。

我們有一個從上而來的使命

我想解釋一下，甚麼是我所謂的「現世清談」。這就是指許多有知識的傳道人，終日忙於閱讀時事雜誌，以求主日時能夠在講壇上議論當今世界的局勢。可是，這不是神呼召我去做的。神呼召我去傳揚基督的榮耀，委派我向人述說有關神國和天上施恩寶座的事，而且，在天上我們有一位（惟有那一位），代表我們眾人躋身其中。

這是早期教會雀躍不已的事情。可是，我們卻無動於衷，我們的主可有理由向我們追問究竟。第一世紀的基督教教會，會為以下的觀念而興奮：基督復活、得勝、升天，以及坐在天父右邊等。雖然他們敬拜的不再是人子，他們卻會把這位尊貴而升到高天的人子視為神一樣地敬拜，因為祂是永生神的兒子，也是三一真神的第二位。正如保羅寫給提摩太的信上說：

因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祂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到了時候，這事必證明出來。（提前二5—6）

以下讓我們來思想有關神膏立主耶穌為大祭司的一些事情。耶穌不單是永生神的兒子，祂更是有尊貴身分的人子。因此，我們怎可以忽略主為大祭司的事實，甚至把它只視作一般宗教形式或傳統的附屬品呢？

舊約的祭司職任

祭司職任的真正構思，乃出於神自己。首先發展於舊約時代，待神按立主耶穌基督為大祭司，才把這觀念完全實現。從許多昔日的禱告之父身上，我們可以隱約看見祭司的工作。這些人都是一家之主，他們肩負家庭責任，並且關愛家人。

約伯就正是舊約中家庭祭司的表表者。他恐怕兒女會犯罪，於是向神祈求，求神赦免和潔淨他的兒女。不過，看看利未一族擔當祭司職任，這方面的觀念就更加清晰了。他們是神親自按立的，要為以色列人的罪求寬恕與潔淨。而直到耶穌基督成了大祭司，祭司職任就更表彰得完全了。

我們要明白，神構思祭司的職任，是由於人與神隔離所促使的。人偏離神，走迷了，這是鐵一般的事實，也是真理的根本部分。正如氫是構成水的其中一種元素，水不能失了氫而仍然是水；我們也不可以既接受聖經真理，卻矢口否認人類在最早的樂園中砸了自己與神之間的關係。在那裏，人本是按照神的形象而造的。

神對祭司職任的觀念與指引都是十分清楚的。人與神之間已有一個裂痕；犯罪的人觸犯了神的律例。換句話說，在神的審判台前，人是罪犯。聖經中清楚表明，直到人的罪被代贖，人與神之間的裂痕得着修補，罪人才能重投神的懷抱之中。

爲了醫治這破裂了的關係，人曾經用過諸多巧妙的方法，或故作合理的藉口來遮掩過錯。但是，人如果拒絕十字架的主，拒絕神救贖的計劃，又不接受基督的死與復活是神救贖工作的基礎；那麼，根本談不上甚麼贖罪，要與神復和，更是毫不可能。

神呼召我，目的之一就是要我告誡人（不論男或女）：若不接受耶穌基督代贖的工作，靈魂必定永遠淪亡。人若真的這樣拒絕，那麼救主所花的心血，及擔任大祭司爲我們代求之功，完全白費了。

人自取其咎

人神之間的隔離，不是神的錯，而是人自取其咎的。人類離開神，就像一個脫離了大陸的小島，在茫茫大海中飄流，失了原來與大陸之間的引力。人類在道德上偏離了神，原本與神相交的引力也失去了，於是人便與神隔離，在世上既沒有盼望，也沒有神。

神設立祭司職任，其中一個主要的觀念就是「中保」。在舊約時代，祭司提供了一個人與神復和的方法。既然要協助人與神和好，祭司就必須由神按立，否則，他只是假冒的祭司。

神本身不需任何幫助，沒有任何一位舊約的祭司可以幫助神。祭司的工作只是把獻祭的祭品放在壇上，作爲一個贖罪祭，讓與神隔離的人得到神赦免及潔淨。在利未人的規例中，人帶來的祭品先要交給祭司，再由祭司代表罪人把祭品獻給神。而祭司是神所委任的，職責是替犯罪的人向公義的神求赦免。

古代的祭司制度未臻完善，因爲它只是完美制度的影像。永恆的祭司職任，要待那既是拯救者，又是大祭司的永生神子耶穌基督降世，才能實現出來。每一位利未族的祭司，其實十分清楚本身的罪。當祭司在至聖所中，站在神面前爲百姓的罪獻贖罪祭時，也無可遮掩地面對自己的失敗和軟弱。這正是舊約祭司制度未臻完善的癥結所在。

在今時今日，我們體會到祭司制度對我們這羣蒙赦免、得自由的信徒的意義。讓我們唱以撒·窩特爾（Isaac Watts）的詩歌，爲了基督替我們贖罪和神的赦免而歡欣高歌：

豈是野獸的血，
殺在猶太人祭壇上，
就予罪人良心平安，
或把罪污洗除。

惟有主，屬天羔羊，

除去我們眾罪孽；

一個王者獻為祭，

其血比眾多祭牲更寶貴。

舊約祭司也知道，獻祭儀式無法替人完全贖罪，也不可能把人有罪的本性改變過來。在那種祭司制度下，神只是把人的罪「遮掩」，直等到基督降世為止。而基督——神的羔羊——降世就是要承擔世人所有的罪。

我們的主耶穌完全符合資格作為我們的大祭司，祂是神所委任，也是神所按立的。祂是永生神子，神曾說：「祢是……永遠為祭司。」（詩一一〇4）祂促成神與人與神和好，也惟有祂真心真意憐憫失喪者。聖經肯定了耶穌種種作為大祭司的資格，而耶穌——我們的主，就成為永恆救贖計劃的創始者、源頭和賜予者。

耶穌的人性對我們有何意義？

讓我們再重溫耶穌降世為人、住在人羣中，對我們有何意義。我曾經聽過一位傳道人說，耶穌是人卻又不是純粹的人；但我卻以為耶穌是人，而且也是純粹的人。祂極其真實的具有人的本質，是由女人而生。

我們若不明白這事，根本不可能完全明白耶穌代表我們——祂一個「人」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做我們的代表——是甚麼意思。假若你和我這刻能夠去到天父跟前，我們可以見到聖靈、天使長、眾天使，以及從火裏出來的異物等環繞寶座四周，但與此同時，我們更可以看見一個「人」，跟我們人類一般模樣的「人」站在其中，祂就是人子基督耶穌。這景象叫我們何等欣喜與驚奇啊！

耶穌，既是「人」，也是「神」，祂從死裏復活，又升到天父右邊。我想我這樣說不會有錯：現今世代地上教會的工作與見證中，惟有耶穌是天上國度一個可見的「人」。

當然，這裏仍有很多研讀聖經的人經年討論，卻還未解決的問題。我們得承認關於神榮耀的國度，仍有許多叫人不可知或極其費解的事情，如義人死後，在天上的位置將會如何？

我們也可以這樣問：假如那已經復活，有尊貴身分的耶穌正在天上執行職務，那麼，許多堅守信仰，離世見主的信徒，現在情況是怎樣呢？他們目前又在哪裏呢？

在作其他考慮之前，我們第一個念頭乃是先要知道神庇護他們，讓他們在天上的國度中安居。使徒保羅宣稱基督徒「離世與基督同在」（腓一23），比留在這個惡貫滿盈、痛苦不堪的世上苟延餘生，乃是「好得無比」。

死亡，其實只是肉體死亡而已，對於在基督裏的信徒，他們不滅的靈魂卻要轉移到由神預備、蒙祂賜福的屬靈住處之中。因此，我們要肯定，慈悲的神為祂自己創造並救贖的兒女安排的計劃，必定貫徹實行。

世事不可能恆久如常。保羅在第一世紀給帖撒羅尼迦信徒寫下的勸告與勉勵中，就毫不諱言地說，他不希望他們不明白那些他曾形容是「睡了」的信徒，現在卻已經因肉體的死亡，轉移與神同在。這個信息是一個很好的安慰，它至今仍帶給每個信徒盼望的火花：

我們若信耶穌死而復活了，那已經在耶穌裏睡了的人，神也必將他與耶穌一同帶來。我們現在照主的話告訴你們一件事：我們這活着還存留到主降臨的人，斷不能在那已經睡了的人之先。因為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又有神的號吹響；那在基督裏死了的人必先復活。以後我們這活着還存留的人必和他們一同被提到雲裏，在空中與主相遇。這樣，我們就要和主永遠同在。所以，你們當用這些話彼此勸慰。（帖前四 14—18）

無可否認，創造的神與拯救的主仍保留不少天國的奧秘，未向我們揭示。但是，我們卻要知道基督再來的歡樂日子裏，必定有重大轉變，而且是一剎那間的事。保羅關心這重大的事情，所以給哥林多信徒寫下這一段話：

因號筒要響，死人要復活成爲不朽壞的，我們也要改變。這必朽壞的總要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總要變成不死的。（林前一 52—53）

保羅又採用我們熟悉的事物——植物的生長——做類比，向哥林多人描述所應許的復活的真相：

你所種的，若不死就不能生。並且你所種的不是那將來的形體，不過是子粒，即如麥子，或是別樣的穀。但神隨自己的意思給他一個形體……

死人復活也是這樣：所種的是必朽壞的，復活的是不朽壞的；所種的是羞辱的，復活的是榮耀的；所種的是軟弱的，復活的是強壯的；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

我們既有屬土的形狀，將來也必有屬天的形狀……

這必朽壞的既變成不朽壞的，這必死的既變成不死的，那時經上所記「死被得勝吞滅」的話就應驗了。（林前一 53—58、42—44、49、54）

無疑，保羅的話正如神的靈呼召猶大宣告的啟示一樣：

那能保守你們不失腳、叫你們無瑕無疵、歡歡喜喜站在祂榮耀之前的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神，願榮耀、威嚴、能力、權柄，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歸與祂，從萬古以前並現

今，直到永永遠遠。阿們！（猶24—25）

今日在天上，有榮耀身體的耶穌正代表我們坐在神寶座旁。我們每一個愛主、事奉主的信徒都有權得到聖經寶貴的應許。到了那高峯的日子，我們的主要再來，而我們所有人都會給改變了，祂要在永恆寶座前與高采烈地把我們逐一向神介紹，縱然祂已曾受尊榮，那時將再一次因我們而得到榮耀！

第二章 耶穌——神最後的啟示

神告訴我們，祂已把自己兒子差遣降世，成爲祂最後的啟示。可是，我們卻沒有好好的把這信息見證出來，相反，更顯得有點厭煩。其實，這是神何等恩慈的表示。永活的神與創造者繼續向失落的一族說話。

神既在古時藉着衆先知多次多方的曉諭列祖，就在這末世藉着祂兒子曉諭我們。（來一1—2）

話雖如此，這裏卻有一些問題留待我們回答：爲甚麼今日許多人感到基督教信仰枯燥乏味？難道耶穌基督今天不是活着嗎？

「噢！不。」我們馬上應道。又說：「祂是一位復活的救主。」那麼，是否祂已失去能力

和權柄呢？

「啊！絕對不是。」我們回答說：「祂升到高天至大者的右邊。」那麼，你的意思是否說祂已離開我們，讓我們自行其是而不加干涉？啊！我們現在是否正自力更生呢？

「不完全是。」這回我們謹慎地回答：「不錯，最近我們與祂的相交並不是太親密，但祂還是在天上寶座前作我們的大祭司。」

打開乏味之門的鑰匙

儘管我們覺得基督教乏味——我們未能與尊貴的人子親密相交，也必定有解決的方法。我們一直在教會中參與往常的教會事工，我們憑自己的知識與幹勁去做，但對於神同在，卻失掉清晰而有意識的認信。於是，教會的事奉，便變得死板和沈悶。

我們上教會去，卻面帶厭煩，甚至唱聖詩讚美神時，也是這模樣，我們做出一副厭煩的樣子，正是因為我們感到乏味。可是，若揭穿真相，乃是我們厭煩了神，不過，又故作虔誠，不願坦白承認。我想，神倒喜歡那些忠實的靈一開始禱告時，就承認說：「神啊，我禱告因為我曉得這是我應盡的義務，但事實上，我真不想禱告，我對這件事情不感興趣了。」

我不相信神對這份坦率會感到憤怒。相反，我相信神會這樣想：「哦！這人還有希望，他對我尚肯真誠；大多數人也厭煩我，卻不肯承認。」

有些人以為我們正處於一個真空境界之中，認為現今是神不啟示祂自己的時代。他們想神過去向人類講話，將來也要再發言，但目前卻是居間休息的時期。你想他們是否覺得神疲倦了，現在要歇一歇呢？

不！過去曾向人曉諭的神今日仍然繼續，祂要藉着那復活而且升到高天的基督——永生的神子——來說話。在神與人相處的歷史中，神的聲音根本不曾有過完全停頓的時候。我們該為這卷默示給希伯來人的書信感謝神。它指出神透過祂兒子向人類曉諭，祂超越世人形形色色的哲學思想，祂的話語並非只是向人類理性的頭腦發出呼籲，乃是要人以心靈去記取的。

希伯來書是一卷講及啟示信息的書信。它本身具有崇高的地位，因為它把永生神子——神永永遠遠的大祭司——貼切而有力地描繪出來。許多自稱為基督徒的人曾嘗試研讀這卷書，最後卻放棄了，實在令人惋惜。他們從人的角度來批評：「這書太深奧了，太難明白了。」

滿懷期望的讀經

我常以為閱讀或研究神的話語，必定要滿懷期望。我們要請求聖靈向我們揭示主耶穌基督的位格、榮耀和祂的永恆事工。也許我們讀經的方法出岔子了，我們只是隨便翻讀聖經，就像讀一篇文學作品或一本教科書一樣。

在今日的社會裏，大多數人似乎不懂得如何處理神在基督裏的啟示。他們奔跑、躲藏，就像昔日亞當與夏娃一樣。不過，今日他們不是躲在樹後，而是藏身於種種哲學或理性思維之內。甚至有人不管信或不信，就埋在神學思想裏，這種態度，真叫人莫名其妙。

耶穌為我們的罪死，叫我們能夠逃避那本來罪有應得的地獄之苦，而且，神更應許我們一個奇妙和永恆的將來。由於世界上太多謬誤，以致我們不能看見和明瞭箇中真相。罪的影響環繞着我們，以致神的永恆計劃遭棄諸道旁。我常常疑惑到究竟我們有沒有向這一代清晰交代：除了藉着主耶穌基督而來的啟示外，神再不會給人類別的啟示。

假若我們曾承認自己需要一位救主，那麼這卷寫給希伯來人的書信，對我們必然有吸引力，而且更叫我們信服。這是一本有關救贖計劃的偉大著作，它強調我們生命裏凡事都要在神裏面開始，也在神裏面結束。當我們研究神的位格與屬性時，我們會發現一樁重要的事情：時間與空間、事件與行動、生命與規律、形式與秩序、所有目的與計劃、所有延續

與進程，一切皆從神開始，也由神結束。它們來自神，也必定再次歸於神。

我祈求神開我們的眼睛，讓我們看見和明白，凡不是源於和歸於神的事，就不值得我們這些按神形象造的人注意。我們為神的緣故被造，我們要永遠敬拜、尊崇、享受並服事祂。

神時刻向我們說話

希伯來書的作者寫道：「在這末世」神藉着祂兒子曉諭我們，其實提醒了我們，幾千年來，神曾藉許多不同的方法曉諭人類，實際上，神向人說話已有四千年歷史。但始祖卻與神隔離，躲於伊甸園中，更隱姓埋名地生活下去，此後人類就步始祖後塵了。

對於基督教歷史中第一世紀的大部分人來說，神只是屬於傳統而已。有些人撫摸人手所造的偶像；有些人對崇拜方式有不少主意，甚至築起邱壇；有些人口中喃喃唸咒和禱求。可惜，他們卻是與真神分離的。他們雖然是按神的形象造成，卻拒絕了他們的創造主，以必定朽壞的身軀，為生命投擲賭注。

以上情形可能持續下去，直到人或自然，又或二者受到挫敗，以致隕滅。但是滿有慈愛與智慧的神再次降臨，祂來向人說話，是透過祂永生的兒子來啟示自己。因為耶穌降世，

我們重讀舊約的啟示時，就會發現它只是一個片段，還未有完結。我們可以說，舊約就像一間沒有門和窗的房子，它要待木匠前來，把門和窗弄好，才會成爲有價值和令人滿意的住所。

多年前我和我家十分享受與一位猶太醫生的相交，這醫生已在耶穌——那救主和彌賽亞裏，建立個人的信仰。他興高采烈地跟我討論到他以往在猶太人會堂的安息日崇拜中，常被邀請讀舊約經文的情形。

他跟我說：「我常回想以往多年讀舊約，我深刻的感受到它是美好和真實的，它闡明了我們猶太人的歷史。可是，我卻總覺得裏面缺了一些東西似的。」話說完，他臉上開始綻出美麗而喜悅的笑容，接着又說：「當我找到耶穌做我個人的救主與彌賽亞時，我發現祂正是舊約所指的那一位，而且，祂也是我作爲一個猶太人和信徒，渴求完美的答案。」不論猶太人或外邦人，我們最先都是按神的形象造成，而神藉祂的靈作的啟示是必需的。我們要明白神的話，就必須同感一靈，這靈正是把神的話默示予人的靈。

希伯來書的寫作目的

這卷寫給希伯來人的書信，目的是要堅固早期猶太基督徒對耶穌——救主彌賽亞——

的信心，作者以重複的主題，申述耶穌基督承受的名更爲尊貴，因爲祂高於一切。耶穌基督就是從神而來終極的道。

希伯來書對今日的信徒來說，也是重新肯定和加強我們信心的信息。它讓我們知道縱然基督教信仰自猶太教中預言並且衍生出來，但卻從不依附於猶太教。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在世時所講的話，今日仍滿有屬靈權柄，要向我們說話。有一次，祂提醒門徒新酒不要裝在舊而不耐用的皮袋裏，這比喻的意思正是顯而易見，舊的信仰模式與傳統永不可能容納祂所介紹的「新酒」的。

祂指出，這生氣勃勃的基督教跟模式守舊的猶太教之間，有一個難填的鴻溝。雖然舊約時期摩西系統下的猶太教，確實孕育了基督教，但正如小孩子成長以致獨立，基督教的信仰和福音也脫離了猶太教而獨立發展。因此，即使猶太教不再存在，基督教作爲神的啟示，仍要不斷立立在自己穩固的基礎上，堅定不移。它跟猶太教一樣，倚靠那永活和不斷向人類曉諭的神。

有一件重要的事情我們明白，因爲神的屬性是一致的，祂向聽祂的人說的話也是一致的。所有關於恩典、愛、公義或聖潔的事情，祂總不會有兩種不同的信息。無論來自聖父、聖子或聖靈，那啟示仍然始終如一。雖然運用不同的方法或途徑，或使用不同的人傳

講，但指向都是相同的。

從創世記開始，經過舊約和新約，雖然神對人的啟示逐漸擴闊，但中心信息始終是一致的。創世記開始時，耶和華就預言彌賽亞要降世，並且蛇與女人的後裔彼此爭戰。祂清楚說出勝利的拯救者將要降臨。

耶和華把未來女人在家庭中的角色與懷孕生子的痛苦，向夏娃清楚地說出；也告訴亞當地已受咒詛和人因犯罪後不能逃避死亡的事實。神對亞伯和該隱，啟示了獻祭的制度，透過獻祭，實踐了神寬恕和接納的計劃。

神給予挪亞有關恩典，以及有關大自然秩序和政府秩序的信息。對亞伯拉罕，神應許他將來有一位後裔——為他的民族贖罪的拯救者。對摩西，祂賜下律法，又告訴他將有一個像他、卻又較他超卓的先知出現。這一切都是神「在古時」向人曉諭的種種信息。

神對我們曉諭的信息

現在，且看看在我們這個世代中，神究竟向祂所造的人類講些甚麼？簡言之，祂正在說：「耶穌基督是我的愛子，你們要聽祂！」

許多人不願聽神藉耶穌向我們這一代說甚麼，原因不難推測。神在耶穌裏的信息乃一個道德上的宣告，要光照出信心、良知、德行、服從和忠心等德性；一般人拒絕這些信息，乃因為他們根本拒絕整本聖經的教訓，他們不願意在神的道德規範下受到管束。多個世紀以來，神透過很多方法向人說話。祂默示聖人寫下聖經書卷裏部分的信息，但人卻不喜歡它，千方百計逃避它，因為神以這些信息作為所有道德行為的最終檢定標準，也是所有基督徒倫理的最後檢定標準。

有些人起來爭論有關新約的記載，問道：「你如何證明耶穌真的那樣說？」或許他們偶然看到約翰福音中耶穌所說的一段叫人難忘的話，於是引發這些爭論：

若有人聽見我的話不遵守，我不審判他。我來本不是要審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棄絕我、不領受我話的人，有審判他的——就是我所講的道在末日要審判他。（約一二

47—48）

神是一位永活的神，而耶穌基督具有各方面的能力和權柄，祂掌管萬有，指揮和維繫宇宙間萬物的運行，這是基督教信仰基本的觀念。我們對於神就是高天至大者這真理，必須真正徹底理解。

希伯來書給我們重新保證

我們讀希伯來書這整個默示的記錄，可以獲得以上所說的保證。繼而，我們也可以發現，在這混亂的世界和自私的社會中，有一套躬行正道的根本方法。

我們若保持思緒安靜，那麼，就會實際上想到神是要參與世界之中，而不是像許多人一樣將神逐出世界。因此，我們要憑信心讓神進入我們個體之中，參與我們的生活，就好像祂實際上參與這世界一樣。

相信神存在和祂是天上的統治者，乃是人類道德上絕對基本的要求；我們看人類甚麼為當行之道，也與此息息相關。所謂當行之道，乃是正當和合宜的行徑，而衡量這一切，就得依靠對神有足夠和整體的認識。

那些說沒有神的人，根本不可能對人類本性有正確和合適的看法。神在祂的啟示中清楚講明人的本性如何，若人不肯接受我們來自神並且最後歸回神的事實，就不可能對人的本性有足夠的了解。

任何人承認耶穌基督是生命救主和主宰時，心靈都會快樂不已，實際上，我們也這樣行了。關於身體健康方面，我們有聽取「第二意見」的習慣。若我去看病，醫生說我需做手術，我可以先離開那診所，再去找另一位專家，詢問有關情況。我們考慮是否接受耶穌

時，也很可能有人會建議我們先去找「第二意見」，然後才做決定。然而，耶穌基督就是神給我們最後的意見，除此以外，別無他法。神已把我們需要的幫助、寬恕與祝福全匯集在耶穌基督——祂兒子——的身上。

在我們黯淡無光的日子裏，神賜下耶穌成爲世界的光。而一切拒絕耶穌的人，都要落在無盡的黑暗之中，直到永遠。

我們或會不喜歡這位偉大的「內科醫生」，講出有關我們的本性和罪污。但是，除此途以外，我們還可以往何處去呢？彼得給這問題一個答案：「主啊，祢有永生之道，我們還歸從誰呢？我們已經信了，又知道祢是神的聖者。」

這是神賜人的救主，祂是永生神子，在三一神中與聖父同等，與父一樣，存於永恆。祂正向我們說話，我們要聽！

第三章 耶穌——萬有的承受者

人的悖逆與罪污把神創造的世界毀損得很可怕，但對於相信了這位創造主，並祂留給我們那寫下來的啟示的人，神卻給我們兩方面真理：一、天上和地上同為一個整體，都由一位神設計與創造；二、這位擁有至高權柄的神不會任由宇宙陷於永無休止的矛盾之中，它必定有復興的一天。

希伯來書的作者屢次強調：神立耶穌——永生神子——「為承受萬有的」，「也曾藉着祂創造諸世界」（一2）。從這點我們可以發現一個真理。

作者要求我們對這真理多加思考，作進一步了解。請再注意：神立了祂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耶穌是那創造諸世界的一位，祂要成為「萬有」的永恆承受者。

也許今日我們並不會覺得基督承受萬有的重要性，原因是我們以自己有限的見識理解「萬有」一詞，以為萬有就是指我們生命中各種或順或逆、或繁或簡的際遇。不過，在希伯來書一開始的幾句中，聖靈嘗試對這服膺於耶穌基督以下的「萬有」，作一特別及重要的闡釋。

「萬有」相等於整個宇宙

聖經上萬有一詞，乃等同於哲學家常用的「宇宙」一詞。無可否認，這並不容易明白，因為我們不慣於思考啊！這一代傳道人總不迫我們去動腦筋，也不迫我們多去默想神永恆的心意，其實這是害了我們的。

許多傳道人只是駐足在基督教基本的救贖教訓上，當然救贖的教訓十分真確，我比任何人更加肯定這事。我知道因為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並且從墳墓裏復活，於是我可以逃避那本來罪有應得的地獄之門。可是，若我們只是強調這方面，卻忽略了其他教訓，那麼，信徒就永遠不能全面認識聖經中有關神永恆計劃的教導了。

對於那些只對基督教之社會觀或倫理觀有興趣的人，我在上一段的體會在此同樣適用。那些東西可能很有吸引力和給人很大滿足，不過，假若只是流連於這地步，我們就永遠不會明白那位愛我們、又呼召我們的神更大的應許，和更崇高的計劃。

我們必須嚴陣以待

正如我在上面所說的，對於大部分懶於思考的人，基督教就成了一條簡單、美好，而且舒適的途徑，一方面提供純淨的樂趣，另一方面又讓我們在塵世生命結束後，可以往天堂去。但是，我們實在要嚴肅地俯首，立下誓言：「我要再三反思！我要懇切禱告，總要找出神在我的生活、我的見證及我的將來中種種心意！」若是如此，神就準備向我們顯示：祂為我們永恆生命而作的奇異與獨特的計劃了。

在人類世界中，一位父親若決定給自己兒子留下遺產，他就會安排兒子承受自己所有產業，包括：物業、銀行存款、股票、債券和其他擁有權。待承繼權一旦生效，所有遺產就都歸在兒子名下。想想這一點：兒子要承繼一切以往他不曾擁有的東西！

不過，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所有的名銜、財富、權柄、能力等，卻不是這一回事，因為祂本來就是主。祂是從死裏復活的永生神子，祂坐在諸天之上，正等候宇宙大和諧的日子。在約翰福音中，使徒約翰向我們介紹永生神的兒子，祂從起初就是神的道：

太初有道，道與神同在，道就是神。這道太初與神同在。萬物是藉着祂造的；凡被造

的，沒有一樣不是藉着祂造的。生命在祂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約一1—4）宇宙中還未有以下東西之前，永生神子已經存在。這些東西包括：原子或分子、星宿或銀河、光源或運動、物質或質量。永生神子就是神。即使宇宙不曾有過一件受造物，祂仍然活着，因為祂就是自有永有的神。所以，萬有都屬於祂。

神有一個傑出的計劃

神在自己浩大的創造中，要造出奇妙而壯觀的傑作來。保羅在以弗所書裏，把已被救贖了的人將來的情形，給我們一瞥：

都是照祂自己所預定的美意，叫我們知道祂旨意的奧秘，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滿足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裏面同歸於一。（弗一9—10）

使徒保羅肯定，正如一個建築師搜集所有需要的材料，以美化他的設計；神也會把萬有集合一起。但下一步祂會怎樣行呢？「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裏面同歸於一。」如果我們留心這兩句話，就會從中曉得將來有一個重大的日子，神要在那一天證實一切受造物必會同歸於一。這個壯觀的陳列，乃在主耶穌基督裏面成就，並與祂互相關聯。萬物的形式源於耶穌；基於祂話語的能力，萬物得到本身的意義；同時，藉着祂保持

各自的位置與秩序。

耶穌基督成就神的創造。

耶穌基督成就神的救贖。

耶穌基督成就神的完美與和諧。

耶穌基督成就神自己的心意，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祂裏面同歸於一。

我們卻尚未看見

無可否認，我們期望生活在天的日子尚未來臨，我們這些活在地上的人，看不見或觸不到任何有關的迹象。以人類的限制，我們很難設想：耶穌基督現在已經榮耀地站在天上至大者的右邊。說得動聽一點，我們就是「對着鏡子觀看，模糊不清」（林前一三12）；但說得難聽一點，我們好像頑石，瞎了心眼。

我們不常看見神在我們周遭的事情上出現，我們在今生中，只經歷到神偉大之永恆計劃的皮毛。我們看不見有如雲彩的見證人圍繞我們；看不見「被成全之義人的靈魂」（來二23）；看不見一列列的天使向我們招手；更看不見宇宙裏閃爍的光輝。此刻由於人不完全，所以，我們不理解將來會有一天，我們可以依偎着天上新郎的膀臂，無比快樂地讓祂

領到天父跟前，享受極高的尊榮。

我們雖然努力地操練自己的信心，但是對將來完美無缺的景象，卻只看得模糊不清。希伯來書的作者想助我們一臂之力，於是，他就把基督要在神廣大創造中承受萬有的真理宣告出來，藉此增強人的信心。宇宙中一切神所造的東西，一切祂吩咐、創造和陳設的東西，都要包括在這真理內，以致它可以成爲神的外袍，或是神向世界顯明自己的一個方式。

我們讀到神立了自己兒子耶穌承受萬有的時候，得知這是神向祂所有受造物講的話，而且大家要在將來終極完美的境況中看見這事。因此，我們不可能相信神會在自己創造的計劃中，任由某些事物隨意改變。從地球上最小的一根草，以至遙遠天空裏最大的銀河，一切一切，神都要交給耶穌。

「萬有」究竟包括甚麼東西？

「承受萬有」這話究竟包括甚麼呢？它包括衆天使、撒拉弗、基路伯、歷世歷代蒙救贖的人、物質、意志、律法、心靈、價值及意義，它也包括人類不同層面的生活與事情。這一切之外，還有更多更多的東西，總之，這一切一切，神都極其關注。

你對於神在宇宙中偉大的計劃，是否有了新的鑑賞呢？我不想從哲學的角度去討論這問題。神的目的，乃是要令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同歸於一**，讓所有理性的存在物與其他神創造的東西，彼此認識。我重申我相信一切受造物必需合而爲一，故此，我相信有一天，神的創造中每一部分都會明白自己與其他部分必會合而爲一。整個創造界正朝向那個日子。

以前，我在《宣道生命》(Alliance Life)的社論中寫及這方面觀念，一個讀者馬上斥責我是主張泛神論的人。但是，我不是主張泛神論，而神的創造物必需合而爲一的道理，也不是泛神論。泛神論說神是萬有，而萬有也是神。按照泛神論所說，你若認識神，就要先認識萬有；然後，若你能夠把萬有握於掌上，那你就把神抓住了。泛神論宣稱並教導人說萬物皆是神，這完全是荒謬之談。

神存在於宇宙之中，這是我深信不疑的。但除此以外，神也超乎祂所造的宇宙之上，可以無限地與它們分隔，因爲祂是創造之神。

不是新觀念

創造的奧秘和合一，永遠在神的作爲中顯露無遺，這是基督教很基本的看法，並非新

的觀念。早幾個世紀前，許多屬靈偉人也接受這些觀念。就如著名的蘇格蘭莫拉維亞弟兄會（Moravian）作詞家雅各·蒙甘馬利（James Montgomery），他曾寫過一首很優美的詩歌，把他從神的創造中感受到的合而為一的宇宙和諧表達出來：

尊榮的宇宙裏，
天上是他們的行列；
太陽、月亮、星宿鑲嵌，
就連於一串奧秘。

地球、海洋、天空，
構成一個世界，
一切行走的，游泳的，飛翔的，
要成爲一家。

神在創造奇工中，
展露智慧與才能；

祂詩般構思與創造，
都要聯合成一大和諧。

作者用大和諧一詞使我留下深刻印象。他肯定最終罪會從神的宇宙中被徹底清除，那時一切受造之物將會完美無缺，而整個宇宙就會出現大和諧。

我們一向都只覺得宇宙間充滿矛盾衝突，罪惡之聲不絕於耳。但要記住：將來有一天，神要把罪清除淨盡，那時，萬物不論是行走的、爬行的、游泳的或飛翔的，也會聯合成爲一家。

聖徒也要合一

容許我再講一點有關信徒羣體與這宇宙合一的事情：有一天，他們都在耶穌基督裏合而爲一，假若我可以問：「你相信聖徒相通嗎？」你會怎樣回答？你的答案會否令你惴惴不安呢？

也許，有很多基督徒這刻會指摘我，認爲我講的跟合一運動者或天主教徒的主張太接近了。其實，我並非要鼓吹基督教團結，或夢想建立教會組織同盟，我只是凝視神凱旋的日子：罪不復存在，宇宙是合一與和諧。在那完美無缺的日子，神的兒女——神的家——

會經歷神賜福的和諧，並靈裏的相通。因此，我絕對同意英國詩人約翰·布頓（John Brighton）的先見，他把神子民將來美好團契的景象捕捉下來，在詩章中寫道：

同一永恆的愛之結連，

同一心思契合，

聖徒在天或在地，

尋獲極樂與尊貴。

這都是符合聖經的教導，所以，我不希望別人以為這是促進世界基督教團結者的主張，就把聖徒相通的偉大真道棄諸路旁。

總有一天我們會明白

萬有在主內合一的觀念，每一個信徒都須謹記，有一天，當我們親眼看見基督凱旋而回，萬有同享至高榮耀時，我們就必定明白「萬有」同歸於一在神永恆計劃裏的必要性。

許多人內心有着極大的爭戰，認為自己一無是處。可是，我們要曉得神已啟示，每一個人都在祂永恆的計劃中都佔重要位置。所以，若徒然在人羣中尋覓人的價值，倒不如從神和祂的話語中，尋獲真正的答案。神是擁有最高權柄的，祂今日仍然管理祂的世界。

神希望我們曉得：爲了編寫一篇扣人心弦的永恆交響樂章，祂要每一個音部都清楚地表達出來；同樣，我們每一個人，在祂浩大的計劃中，也要一個一個表現出來，缺一不可！

第四章 耶穌——神本體的真像

我冀盼自己可以完全明白聖經裏「祂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真像。」（來一3）這兩句有關永生神子耶穌的啟示。我清楚知道：耶穌基督就是神自己。所以，作爲一個信徒和門徒，我要因基督復活、升天，成爲大祭司，坐在天上寶座旁爲我代求而雀躍萬分。

希伯來書的作者用以下精警與貼切的語句，深深吸引我們的注意，他說：

就在這末世，藉着祂兒子曉諭我們……祂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真像，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來一2—3）

我們相信聖經的記載，因爲它是神的默示。正因爲我們相信這些記載，所以我們相信

也肯定耶穌就是那位極其真實的神。

在這個廣大而複雜的世界中，再沒有任何事情，可以比道成肉身，住在我們中間的歷史事實更美麗、更令人懾服。這位創造宇宙，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的耶穌基督，成爲一個小小嬰孩，住在我們當中，在祂的母親懷抱裏啜泣，而母親就哄他進入夢鄉。啊！這真是神何等奇妙的奧秘！

可是，有關這方面的教導，近年來在基督教圈子中出現令人詫異和心痛的事情。例如：有些牧者建議自己的會衆，不用太關注神學家對耶穌是否由童貞女所生的爭論，因爲，他們認爲這論題並不重要。又例如有些自稱爲基督徒的人，並不想被迫承認自己所相信的，就是耶穌基督神性的獨一性和真實。

我們堅信不移

我們所生活的社會，常常使我們懷疑許多傳統的解說，然而，我卻始終堅持自己的立場。一個真正的信徒，無論在哪裏，總是謙恭但卻肯定地相信耶穌基督的位格與職分，他平靜地過活，確信耶穌基督就是神，也是聖經作者所說的「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眞像」。希伯來書作者在這方面對基督的觀點，與保羅在歌羅西書形容耶穌是「那不能看

見之神的像」（一15），在基督裏面「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二9），完全是一致的，而且更支持了保羅所說的話。

相信聖經的基督徒對於上述所說的，都站在同一陣線上。即使他們對於洗禮模式、教會政體、或主再來的教導持有不同看法，但他們都同意永生神子的神性。耶穌基督與父神乃屬同一本體，是神的獨生兒子，而非受造之物（參尼西亞信經）。因此，我們爲了維護這眞理，若有需要，就必須謹慎而放膽的準備迎戰。

我們愈是多讀有關主耶穌活在世上所講的話，我們越發肯定耶穌是誰。有些評論卻持異議：「耶穌從不宣稱自己是神，祂只說自己是人子。」

無可否認，耶穌的確常常採用「人子」這術語。假如讓我虔敬地解釋，我會說耶穌看來會因爲祂是一個人——人子，而感到自豪，或至少是高興。不過，祂卻又大膽地見證，說自己是神，即使面對敵人的刀鋒，祂也毫不諱言。祂強而有力地說自己從天父那裏來，而且與天父同等。

既然我們知道自己相信甚麼，就千萬不要讓任何動聽言詞打動，承認耶穌基督乃比神略遜一籌，不能與神同等。

神在耶穌基督裏成爲有血有肉的人

希伯來書作者要告訴那些正受迫害、灰心喪志的猶太基督徒，神的最後和完全的啟示就在耶穌基督裏。他講及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神，然後，就指出「另外」一位已降臨世上。即使取了肉身，但仍舊是同一位真神。道成肉身的不是天父，因爲天父從來不會，也將永不會這樣做。但是，道成肉身的是神那永生的兒子——神榮耀所發的光輝和祂本體的眞像。

榮耀一詞出現了問題，尤其是涉及神性的描述時。這個本來是優美，並且使人敬畏的詞，卻給人拖垮了，以致失去本來的意義，許多古代的藝術家每逢描繪耶穌的榮耀時，總喜歡在祂頭上畫一個發亮的光環，就像個霓虹光環一樣。可是，耶穌基督的榮耀永不會是這模樣，絕不會是一小小昏黃的光環放在頭上而已。

我們傾向不虔不敬

我難於接受我們對救贖主有任何鹵莽和不敬虔的態度。但除非我們清楚解釋我們信仰裏各種意義，否則，基督徒即使在敬拜中跟隨流行的口吻，或不小心錯用了某些神學上的名詞或句語，他們也應算爲有罪。當我們說及神兒子的榮耀時，惟有肯定是指祂的位格和

屬性上的獨特性，才可算是恰當。這獨特性能激發我們對耶穌基督之榮耀的讚美和驚訝。

對於愛主又事奉主的信徒，祂的榮耀絕不是頭上昏黃的光環。祂真正的榮耀要使天上各活物因祂出現而掩臉，並且使他們以敬虔的心讚美：「聖哉！聖哉！聖哉！萬軍之主神。」主的榮耀，就是令宇宙稱揚祂的那榮光，要使萬物都愛祂、敬拜祂，而祂的名要在整個創造中傳頌。

神的榮耀就是神的屬性。

惟有世人引以爲榮地思想神，神才被尊崇。人思想到神哪一方面，卻並不要緊。神會住在光之中，使人沒法接近。但祂希望能講話，以表達祂自己，所以祂創造了天和地，並造了地上萬物，包括人類。祂期望人類能夠對祂的榮耀、尊貴與美善作出回應。

從祂自己的創造物中得來愛與虔敬的回應，就正是主的榮耀。而當我們說基督就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我們正是說基督把神整個形象照耀出來。不錯，基督就是一道強光，向外照射。而神要向外表達祂自己時，就在耶穌基督裏表達。基督就是一切，也在一切之中，祂是神本體的眞像。

「真像」、「位格」

這裏位格一詞不易理解，在教會歷史上，這是一個極其困難的神學課題。有時，神的位格被稱爲本體，有時又被稱爲本質。但以人有限的頭腦，總不能明白。不過我們可以知道，永生神托住廣大的宇宙，而耶穌基督被介紹爲神的位格的真像，把神完全地向我們展露出來。

真像一詞，原來的意思是在蠟上蓋章，表明是貴族的文件或信件。而耶穌道成肉身，也是把神真實地活現人前。本來不可見的神變成可見，祂就是耶穌基督。本來不可觀望或觸摸的神，降世住在我們中間，祂就是耶穌基督。

我不是要把以上有關耶穌基督的描繪，看成神學的爭論；我只是盡我所能，把聖靈透過希伯來書作者傳講的信息表達出來。

神是怎麼樣的？

神是怎麼樣的？這是歷代以來，最多人發問的問題。即使我家那只有幾歲的小孩子，也會存着單純的心，來問我們：「神是怎麼樣的？」使徒腓力曾爲自己和全人類發出這樣的要求：「求主將父顯給我們看，我們就知足了。」（約一四八）哲學家不停地問這個問題；

而宗教家和思想家也爲這問題，數千年來不住地舌劍唇槍、針鋒相對。

保羅在雅典講道時，就談及人類求問「未識之神」一事，他把神的心意指明：「要叫他們尋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實祂離我們各人不遠；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徒一七27—28）保羅正是談及神在宇宙間臨在的真理，這臨在變成一把有生命、富活力的聲音，要使人歸向祂。哀哉！人因爲犯罪，以致不知歸向何處。罪使人眼瞎、耳聾，內心也沒有反應。

罪使人像失掉舌頭的鳥兒，縱然有唱歌的本能和慾望，卻沒法唱出來。詩人濟慈（Keats）把一隻失掉舌頭的夜鶯的幻想曲寫得極其美麗和出色，夜鶯因不能表達牠唱歌的本能就在聲嘶力竭下，窒息而死。

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裏

神按自己的形象造人，祂「將永生安置在世人心裏」（傳三11），這是何等活靈活現的圖畫！也充分地把我們自己解釋了！我們活在時限之中——我們的四肢和軀體都受時間限制；這事實使我們日漸衰老，最後步向死亡。但另一方面，「永生」始終安置在我們的心裏。

墮落後的人類住在這墮落的世界，其中一個很大的悲劇，就是心裏的永生與身體的時限長久地爭戰。這正是我們若沒有神，就永不能滿足的原因；也是為何每個人常問「神是怎麼樣的？」的道理。原來神已把永生的價值觀念，安置在每一個按祂形象造的人心裏。

人類不斷探索尋找，試圖滿足自己。但我們並沒有忘了神是誰，我們只是忘了神究竟是怎麼樣的。

哲學家努力為我們提供答案，但是，他們有關神的哲學觀念卻總是自相矛盾。哲學家就像瞎子畫像，瞎子可以感受到物件的外貌，也試圖把顏料塗在畫布上，但這幅畫卻是注定失敗。哲學家也是如此，他們極其量只是能感受到宇宙的外貌，繼而只是以自己所見的把神繪畫出來。

許多哲學家接受宇宙中有一種「存在」的信念，有人稱它為「規律」、「能量」、「頭腦」或「道德」。愛迪生（Thomas Edison）曾說自己「在世若有更多的壽數，必然會發明一種十分敏感的儀器，足以把神找尋出來。愛迪生是一個眾所公認的發明家，他有聰明的頭腦，也足以成為傑出的哲學家；可是，他對於「神」或「神是怎麼樣」的認識，卻不比每天早上送報的小童要多。

世上諸宗教皆沒有答案

世上無數宗教會不斷竭力提供有關神的答案。就以印度的拜火教（Parsees）為例，他們宣稱神就是光，於是他們敬拜太陽、火和其他形式的光。又有別些宗教認為神就是良心（conscience），或可從道德中尋找。更有些宗教說神乃是維繫宇宙間的原理，相信祂的可得慰藉。

有些宗教認為神就是審判者，因此他們每天活在驚懼之中。有些卻認為神是愛，因此他們又變得傲慢自大。就像哲學家一樣，這些宗教家有許多觀念、看法、主意和理論，可是，卻沒有一樣叫人類得到滿足。

希臘的異教中有敬奉多神的「萬神殿」。這些異教徒看見太陽從東方升起，又變成一團火移向西方，就稱之為「阿波羅」；聽到風聲沿着海岸怒號，他們就稱她為「依愛斯」，意即風和星宿之母；看見海洋中海水翻騰，變成白沫，他們就稱他為「納通努」；他們又想像有一個女神每年在豐收的田野上翱翔，於是給她起名叫「塞熱司」。

我們只是略略介紹這種多神教的梗概，若繼續幻想這些男神、女神，是永無止境的。羅馬書第一章中，神早已把人偏離正路的境況描繪出來：男人與女人，被罪迷惑，於是不願意接受這位永活並且向他們曉諭的神的啟示，他們故意否認這位獨一的真神，把祂棄諸

自己生命之外。然而，他們卻在神的地方，爲自己製造各種偶像——飛禽、走獸、爬蟲等。

常常有人警告我們，任何國家或文明社會的道德，都與它對神的觀念息息相關。但卻少有人提及另一個同樣重要的真理：當一間教會開始對神有不純正和不完備的思想時，就會趨向於傾覆。

我們對神必須要有崇高的思想，傳講神的信息要合宜，因爲神是至高無上的。我們而努力學效前人，他們懂得面對神的臨在時，凝神屏息，心存無比稱頌，屈膝敬拜這位願意以恩典接納我們的神。

耶穌正是與神一模一樣

有人仍繼續問：「神是怎麼樣的？」其實神自己已給我們一個最終又最完備的答覆，耶穌說：「人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約一四9）

對於已經把信仰建基在耶穌基督身上的人，疑問已不復存在。耶穌基督——永生神的兒子，降世住在我們中間，成爲「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眞像」。我說疑問的日子已經過去，因爲神現在正向我們顯露祂自己。耶穌是怎樣，神也是怎樣的。何人轉眼仰望主

耶穌基督，就是仰望神自己。耶穌正是神，思念神所思念的；耶穌正是神，感受神所感受的；耶穌正是神，祂正在做神所做的事。

在約翰福音中，記錄耶穌曾對當時的人說，祂不能做自己的事，祂說：「子憑着自己不能作甚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樣作。」（約五19）正因爲耶穌作如此有力的見證，猶太領袖們認爲祂說了褻瀆神的話，所以要用石頭打死祂。

二千年前，那些聽見耶穌宣稱自己與父爲一的人，就動了殺耶穌的念頭。因此，眞不能明白爲何現今還有些教派說，耶穌基督從未會宣稱過自己是神。

神的啟示在耶穌裏是完備的

神的啟示在耶穌——祂的獨生子裏完成了，我們不用再問：「神是怎麼樣的？」耶穌就是神，祂把神活現出來，叫我們能夠明白。

因此，我們曉得神對於一個犯罪的女人的感受。耶穌說：「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約八11）

我們也曉得神如何對待那些漁夫、工人和平民百姓。耶穌說：「來跟從我，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可一17）

還有，我們知道神如何看待嬰兒與小孩子。耶穌說：「讓小孩子到我這裏來，不要禁止他們；因為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太一九14）

耶穌曾經來到世上，祂把所有跟我們有關的真理教導我們，從聖經記載中，可以看到當時聽主講話的人，都感到詫異和震撼，甚至驚懼不已。如聖經上說：「衆人都希奇祂的教訓；因為祂教訓他們，正像有權柄的人……」（太七28—29）又說：「從來沒有像祂這樣說話的！」（約七46）

當你讀新約聖經時，若重新體會主耶穌基督的態度和說話方式，你就會確實地領悟神自己的感受。在周遭浩大的創造中，還有甚麼比道成肉身更完全、美麗及使人敬畏呢？這實在是至美至善的一樁事情。神成爲人，住在我們中間，爲要徹底替我們贖罪、與我們復和、拯救我們。所以，任何年紀的人，讓我們都來唱羅厄爾·馬遜（Lowell Mason）的詩歌，一起歌頌神：

願我口能述說稱揚，
救主無比豐富尊貴，
唱出祂的榮美；
願飛上天庭彈金琴，

與衆天使一同歌吟，
聲音美妙歡欣，聲音美妙歡欣。

我歌頌祂尊貴職分，
歌頌祂千萬種慈愛，
高登榮耀寶座；
大顯榮耀光明；
以最高雅甜美詩詞，
我必謳歌，高雅清新，
萬古千秋向祂高歌，
頌祂莫大尊榮，頌祂莫大尊榮。
最後一節，是期待着將來我們在天上被歡迎，而永恆的事業也在恭候我們：
快樂時期，不久來臨，
恩主接我回到天家，
我得親見聖顏；

那時與救主我良友，
歡欣喜樂直到永遠，
誇耀祂大恩典，誇耀祂大恩典。

（《生命聖詩》第82首「述說主恩」）

堅信不移的人深深感受到以上歌詞的意思，他們要說耶穌是神！天上和地上世界都要同聲說：「阿們！阿們！耶穌是神！」

第五章 耶穌——衆天使的主

我們新教教會從不熱衷於聖經上所提及之各類天使（他們組成了主的天軍）。由於看不見他們，我們就置諸不理。而許多基督徒，似乎也不肯定自己對於神的天上使者應有甚麼信念。

簡單來說，聖經上所有關於天使的事情，我們都極其輕視和忽視。

我個人很不喜歡人家嘲諷天使，並且拿天使來作笑柄。講道者講及守護天使時，總是三言兩語地掠過，甚至閉口不提，因此，這方面的信息根本不可能使講員自己振奮。若這就是一個講道者講述天使、天軍最好的伎倆的話，他真要好好地再翻開他的聖經。

希伯來書作者把永生神子耶穌鮮明而生動的形象帶給讀者；他更知道自舊約以來，天

使與耶穌之間親密的關係和天使肩負的職分。藉此，他把得勝之耶穌的至高主權指出，因祂管理天上整個世界：

再者，神使長子到世上來的時候，就說：神的使者都要拜祂。論到使者，又說：神以風為使者，以火焰為僕役；論到子卻說：神啊！祢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祢的國權是正直的。（來一6—8）

在這段有關天使與彌賽亞救主耶穌基督的比較中，我們需先牢記猶太人對天使的職分十分熟悉，而且十分尊崇他們。這點對我們應有很大意義，因為希伯來書作者要向希伯來人保證，我們的主耶穌要比所有傑出的天使——居於神的國度——更尊榮，地位更高，因祂承受神的國度。從來沒有一個被造的天使，像基督一樣被稱為「神榮耀所發的光輝，是神本體的眞像」（來一3）。

讀者需要勉勵

對於當時飽受迫害的希伯來基督徒，能全面看到耶穌基督的尊榮與可信，乃是十分需要的，而對於我們這羣屬於二十世紀基督教教會的人，這相同的啟示挾着神的權柄與心意降臨。本來給希伯來人保證的話語，也向我們啟示，讓我們知道永生神子要比亞伯拉罕、

摩西、亞倫與舊約時代所有祭司更加卓越。

我們研讀聖經往往傾向於片面，總是選讀自己有興趣的，卻忽略那些較乏味的。你說
是嗎？

新教的基督徒中，若干年來都有一種頗使人困惑的心理；反觀我們的「近鄰」羅馬天主教徒的唱頌與教導中，對於天使有頗全面的體認。新教徒卻剛好相反，像要絕口不談任何天使的事情。

在舊約時代和早期基督教教會中，都有許多教士與學者專心研究天軍的外貌和有關他們的事情。保羅向歌羅西人談及創造的事情時，他特別強調能看見與不能看見的兩個世界，稱之為有位的、主治的、執政的、掌權的（西一16）；通常這些稱謂都被視為天使的階級或等級，也顯示出他們的權柄和能力。

保羅寫給帖撒羅尼迦信徒的書信上，提及天上有天使長，「……主必親自從天降臨，有呼叫的聲音和天使長的聲音……」（帖前四16）我們並不準備爭論那能看見的或不能看見的世界的眞實性，因為希伯來人的信仰是神賜予的，它早已準確地反映出這兩個世界。

科學要求可測量的證據

試想一想，爲何我們所想的就像在現今社會裏我們所做的一樣。我們生活在一個新時代中——一個科學的時代，一個原子的時代，一個太空的時代。各人都受制於科學，對神在祂創造的世界中繼續有甚麼作爲，再沒有強烈的驚歎與讚賞了。在複雜的工程和科技的成就中，我們實在難於朝外看神的世界，但這卻是我們應該作的。

信徒既然活在神和祂給人類的計劃裏，就絕不能降服於周遭的哲學理論。我們擁有神所賜的信息，這信息向我們這一代宣講：**全能的神創造世界**。這句話就是銘刻於世界之上神性的印記。

一個建築師會在自己設計的建築物上留下自己的印記；一個知名的藝術家，也會在自己的畫上留下自己的標記與個性。這道理同樣應用於能看見和不能看見的世界上。我們稱它們爲兩個世界，但實際上它們乃是同一個。而神作爲設計者與創造者的印記就在其上，正如祂的標記與個性在聖經中到處可尋一樣。

神會告訴我們許多關於祂那不能看見的世界與國度的事，當中，祂已啟示很多有關天上活物按照祂旨意而行的事情。

天使乃一類超卓不凡的活物，他們是聖潔的，也是沒有性別的。耶穌在世上傳道，講及復活和將要來的國度時，就說我們將來在天國是沒有性別的，就像「天上的使者一樣」（可一二25）。可是，我們將來卻不會成爲天使，這與有些人從孩提時代已有的想法截然不同。神清楚告訴我們：人不會從一種動物類型轉變爲另一種。我們是被救贖的人類，憑着信等待將來復活和滿有榮耀的日子，而那時仍是被救贖的人類。天使是其中一類的被造物，人類卻是另外一類（來二16）。

天使與聖誕

因爲聖誕故事的緣故，我們對天使大概挺熟悉。他們昔日宣佈耶穌降生的消息，「忽然，有一大隊天兵同那天使讚美神說……」（路二13）耶穌說天使時曾提及「營」字：「我不能求我父，現在爲我差遣十二營多天使來嗎？」（太二六53）而希伯來書作者則以「千萬的天使」（來一二22）來形容他們的數目。詩人大衛說「神的車輦累萬盈千」（詩六八17）。我想，沒有人能夠肯定地解釋：爲何神的天軍數目竟如此衆多。

回到舊約聖經中，我們可留意到天使在創造中有一定的作用。在神與約伯的對話中，神談及安放地的角石時，就特別提到「神的衆子也都歡呼」（伯三八7）。神在西乃山上頒佈律法，天使也同時出現。使徒保羅寫道：「律法……是藉天使經中保之手設立的。」（加三19）

天使加百列到童女馬利亞那裏，預言她要懷孕生子，那孩子要起名叫耶穌（路一26—31）。在耶穌講拉撒路的故事裏，祂說那討飯吃的乞丐死了，「被天使帶去放在亞伯拉罕的懷裏」（路一六22），那情景正像我們拋彩帶迎接國家英雄一樣；那義人拉撒路由天使護衛和帶領下，來到天上。因此，我極相信神的天使爲了保護義人，扮演了主要的角色。縱然許多人談及天使的事，耶穌在談及小孩子時卻說：「他們的使者在天上，常見我天父的面。」（太一八10）

在所有耶穌談及天使的說話中，對於我們犯罪墮落的人類，意義最深長的一句莫過於：「一個罪人悔改，在神的使者面前也是這樣爲他歡喜。」（路一五10）

耶穌在客西馬尼園中，極其傷痛迫切地禱告。而面對被出賣，以及隨即而來被釘十字架的刑罰，祂懇切地禱告，至疲憊不堪的地步，這時「有一位天使從天上顯現，加添祂的力量。」（路二二43）

在耶穌的復活裏，天使更加顯而易見。天使把堵住墳墓口的大石輾開，而且更向那些憂心忡忡的跟隨者宣佈耶穌復活的大喜信息。

任何人想否認天使的存在與活動，可以戴上不信的眼鏡，可是，他們若這樣做，就是否認了聖經上明確的教導。

有些人反對有關天使的討論，說：「實際一些，行嗎？」他們的意思是說：「讓我們只考慮從立體的與感官上察覺得到的物體吧！」但終有一天會真相大白；那日，我們會發現天使的職分其實十分實際和真實的。

我從未見過天使

這刻，也許你正懷疑我本人對於天使有多少親身的體驗。「究竟我會否見過天使呢？」我從未見過天使，我也從未宣稱自己是見過異象的人。我只是竭力禱告與學習，同時嘗試從聖經中尋索出神目前的工作與應許。我向人傳述聖經的教導時，指出神的天使正爲了特別的事工而忙碌。這一切完全基於我對聖經的了解，而絕不是依靠我個人的屬世體驗。

聖經上沒有吩咐我們要花時間跟天使交往，它只告訴我們確實有天使，而且他們忙於神的事工。聖經中常記載他們的活動，所以我不會像其他人一般，溜過這些材料，漠視它們的重要。

有時我們談及神及時的照顧，其實我們並不真正清楚自己說了甚麼及所說的意義。有些基督徒見證生活上有許多「巧合」——也許兩樁極重要的事情，就剛好發生於最恰當的時

間與地點。數百年前，亞奎拿（Thomas Aquinas）給基督教教會寫道：「神的天使的業務乃執行神的旨意，即使在地上的事情，他們也要履行。」加爾文（John Calvin）繼承亞奎拿的教導，指出「天使乃神給人之屬靈福氣的執行者與分配者」。

神自有祂的方法和途徑，代表祂的兒女行出祂的計劃，我們不應該要求神列出一張清單，詳列有關祂的護理和指引。當我們信靠聖靈，住在聖靈裏，行在聖靈中，自然就會明白神時刻與我們同在。

喬裝的天使

在我個人經歷中，這確是真實的。年輕時我信了主，之後就參加一間教會聚會，但對我屬靈生命幫助不大。實際上，它是那類令人容易倒退的教會。有一個星期日的早上，我從睡夢中醒來，心情壞透了，我就這樣決定：「今天我不上教會去！」於是我往郊外走走。我沒有說要去打高爾夫球作為藉口，也沒有跟神說自己要往美麗的大自然中敬拜。我心裏知道自己其實靈命倒退了——星期日早上往一個錯誤的方向走去。

我轉身走在一片草地上，來到草地中間，我的腳無意中踢到一樣藏在草裏的東西，是紅紅的。於是，我俯身把它拾起來，原來是一本紅色封面的舊書。它彷彿受過無數次的雨

打，濕了又乾，乾了又濕。這本並不是甚麼文學經典，也不是遭丟棄的低級小說；它是一本基督徒的手冊，裏面有一千條問題與答案，適合任何有興趣於研究聖經的人閱讀。

我把書打開，很快看過幾頁有關聖經的教導後，就開始醒覺到這個早上我理應與其他信徒一起在教會中敬拜。於是，我把書拋回地上，開始回家去；那時，心裏起了疑問：究竟是誰直接把這一個信息放在路上，讓一個失意沮喪至不上教會去的少年信徒拾到呢？

我不是說一位天使或天上來客把這書剛好放在那草地上。可能是一個途經該處的人把書掉在那裏，但在神旨意中，它正好成了我當天所需要的提醒，真是神在我生命中的恩惠與信實。

我又回想起自己早年的基督徒生活中另一次個人的經歷。那時我還是個不大穩定的青年人，常常游手好閒。我離開家庭，離開教會，也偏離正道。周末總喜歡「騎棍兒」，就是身上沒有分文，也偷偷爬上運貨的火車，騎在棚車下的棍兒上，以便乘搭免費車。

神卻選了一個特別的主日來給我一個教訓。現在，我已記不起那是甚麼鎮了，但是我卻記得那裏有神和我自己同在。那天，運貨的火車漸次減慢速度，然後煞車停下來。而我乘的那一車廂正好停在一間教堂的園子旁邊，火車還未完全煞停，教堂鐘聲便開始響起，那連續不絕的鐘聲響亮得很，它要比我以往或以後聽到的鐘聲厲害多了。

我聽過許許多多富說服力的講道，可是，卻從沒有一位講員像那個主日早上的教堂鐘聲，那樣震撼我的心靈。我不曉得那是循道會、長老會，抑或聖公會教堂的鐘聲；但無論如何，它提醒我不應騎在運貨的火車上，我應要回去屬於我的地方。請相信我，沒多久，我真的重回屬於我的地方，而且靈命也日漸增長呢！

這些事如何安排？恰好的那一天，恰好的那一個時間，恰好的那一個地點，配合得那麼天衣無縫。假如我走前去，問那火車司機他是否一位天使，他大概會咧嘴一笑，然後向火車頭的窗外吐一口煙草汁，跟我說：「我那裏知道！」不過，我可以肯定：是神的旨意叫火車司機煞車，使我剛好停在教堂的園子旁邊，耳畔傳來鐘聲的請求：「青年人，回轉吧！青年人，回轉吧！」

神對我們十分熟悉

我以為神極其熟悉我們，祂在我們最需要的時候，給我們行了許多屬祂心意的微小的事，我們自以為每事都是自己計劃與實行，卻不醒覺到這是神的計劃，神原來走在我們前頭，每一事都先有祂的旨意。

數年以後，我讀到詩篇七十一篇，我才第一次注意到聖經上說：「祢已經命定要救

我。」（詩七一3）我的心暖洋洋的，原來神賜下祂的話語拯救我。若你要吹毛求疵，隨便吧！要如何看待這節經文，也隨你喜歡！你可能對這方面存有一些神學上問題，但神確是「已經命定」，而且這些話語就正是為我而說的。

神看見我這個寂寞和迷失的孩子，在賓夕凡尼亞州西部鄉村浪蕩，祂的命（commandment）就在祂的創造中傳遍，而每一位天使都在天上聽聞。我相信神的兒子，我也願意向祂回轉，被祂拯救！

沒有其他事情可跟這方面的認識相較量，神和祂的道都站在我這一方，道成肉身的神赦免我、潔淨我，使我變得無可指摘，也保守我走在永生的路上。

我們生活的世界裏，其實充滿了許多我們看不見的東西，他們都是神創造的。我們應該為着天使和神每天的旨意而感謝神。正如一位古代的聖哲說：「若你會感謝神的旨意，那就沒有一個旨意不叫你感謝神的！」

第六章 耶穌——公義的準則

第一世紀希伯來基督徒得到的信息是明確和直接的：要讓耶穌基督激發你喜歡公義而憎恨罪惡的心。直至今日，我們屬靈上的義務和責任也是這樣。而永生兒子耶穌的身分與屬性始終如一，總不改變。

論到子卻說：「神啊！祢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祢的國權是正直的。祢喜愛公義，恨惡罪惡；所以神，就是祢的神，用喜樂油膏祢，勝過膏祢的同伴。」（來一8—9）

沒有藉口

人無論持守甚麼神觀，也總有一個傾向，就是喜歡把任何公義或罪惡的事情都推卸予

神。可是，對於真正的基督徒，復活的主受死並復活之前，已經給我們一個應許，這應許要叫我們除掉藉口，承擔責任：

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祂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因為祂不是憑自己說的，乃是把祂所聽見的都說出來，並要把將來的事告訴你們。祂要榮耀我，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說，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約一六13—15）

我得承認我們並非神，我們不能以自己能力行神能行的事。但神造我們成爲人類，我們若被聖靈所膏，讓祂充滿我們的生命，那麼，人子耶穌在世上能夠做的事，我們也能做到。

看到這裏，請先不要把書收起來，跑開。我要告訴大家，神使我相信主耶穌在世時，並非以祂自己的神性能力施行各種奇事異能。祂乃是因爲聖靈膏了祂整個「人」，所以，祂有權柄與能力施行奇事。

我的理由是這樣的：假如耶穌降生地上，憑住祂的神性能力行事，祂所作的就是理所當然的。難道神不可以按祂心意行事嗎？祂的工作既是神的作爲，那根本沒有人再會質疑。可是，耶穌把祂的神性蓋住了，祂要以人的身分行事。我們要注意：耶穌的工作一直

都沒有開始，等到被聖靈所膏，祂才真正開始祂充滿權柄與能力的作爲。

我知道許多博學的學者和神學家會爭議我這樣的定論。但是，我仍堅持這是真理。耶穌基督在世爲人，因着聖靈膏祂，賜祂能力與權柄，止住海浪、平靜狂風、醫治病患者、使瞎子看見，還有制服惡魔，並使死人復活。耶穌在人當中受感動，於是行這一切神蹟奇事，那完全是以聖靈所膏之人的身分來做，而絕不是以神的身分來做。否則，就不能稱爲神蹟奇事了。啊！這是多麼奇異呢！

所以我說耶穌已經拿去了人類可推卸的藉口。祂把自己的能力限制至與人同等，只靠聖靈的能力——就是我和我同樣可以得到的能力來行事。我們試重看使徒彼得向哥尼流和他的外邦家屬宣講的信息：

神怎樣以聖靈和能力膏拿撒勒人耶穌……祂周流四方，行善事，醫好凡被魔鬼壓制的人，因爲神與祂同在。（徒一〇38）

希伯來書說神用油膏耶穌，勝過膏耶穌的同伴。我覺得這不是因爲神故意揀選祂，而是因爲耶穌甘願被膏。耶穌願被膏至那個程度！

膏抹的意義何在？

回到利未人的祭司職任中，我們會發現他們膏立的儀式中，乃用一種特別預備的油，這油是分別為聖的。他們把一些味道刺鼻的香草搗碎，放進油裏，使油發出陣陣芳香。這種配方是獨特的，以色列人可能沒有應用這公式於其他油類之中。當一個祭司分別為聖，被膏立，那些油就是新約中聖靈膏抹的鮮明的預表。這些聖潔的膏油，只用於膏抹負有特別使命的人身上，例如祭司、君王和先知，而絕不能用於有罪的、屬肉體的人身上。

利未記記載亞倫被膏立成為第一位大祭司的聖職禮中，膏油和祭壇的血乃相提並論：「摩西取點膏油和壇上的血，彈在亞倫和他的衣服上……使他和他們的衣服一同成聖。」（利八30）

這些膏油的香氣是獨特的，任何人走近一位舊約祭司身旁，就會馬上說：「我嗅到一個被膏立的人的氣味，我嗅到那聖油的香氣！」香氣散發出來了，因而受膏立的事實，不能隱瞞。

在新約中，聖靈降臨，成了神聖的膏油所有的香氣。當新約信徒受膏抹時，那膏抹是明明可知的，請讀使徒行傳：「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二4）；「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放膽講論神的道」（四31），「司提反被聖靈充滿，定睛望天」（七55）；「彼得還說

這話的時候，聖靈降在一切聽道的人身上」（一〇44）。若要繼續，我們還可以列舉例子。

聖靈不會改變，祂的能力與權柄還是一樣。祂仍是三位一體永生神中的第三位，祂居於我們當中，人所需要知道有關永生兒子耶穌基督的事情，祂都一一教導我們。

因此，我可以說，我們當中任何一個，若真的被聖靈膏抹，就不可能隱瞞這事情，因為他或她的被膏，乃是明明可知的。

聖靈所膏，不能隱瞞

有一回，一個基督徒弟兄向我吐露，說他曾經企圖要一生把聖靈充滿他的事實隱藏。他憑信立志把生命獻給神使用，神就應允他的祈禱，使聖靈充滿他。這位弟兄心裏卻說：「我不能把這事告訴任何人！」

過了三天，他的太太突然按住他的手臂，問道：「埃弗雷特（Everett），發生甚麼事？不要瞞我，我知道一定有些事情發生了。」頃刻間，這位弟兄內心壓抑住的見證要湧流出來。原來他曾受聖靈膏抹，那股香氣總不能掩蓋得住。他太太在家裏已看得出他生命改變了。聖靈的恩典與果子，在一個奉獻的生命中是不能隱藏的，這是用喜樂的油所膏抹的。

我極樂意告訴別人：聖靈的能力乃是喜樂的能力！我們救主耶穌基督就是憑住這喜樂的油的能力，在世上過着美好而聖潔的生活，並且施行醫治和拯救的奇事。

我們必須承認，神膏在耶穌頭上的油比在你或我頭上的要多，也比所有人要多。這並不是說神把最好的留下來，不給我們；而是神的靈按照我們甘心的程度去膏我們。耶穌能夠得到特別的膏抹，是因為祂喜愛公義，恨惡罪惡。因此，我們若要得到全能的神全然的膏抹和賜福，就必須曉得神喜歡我們是怎麼樣的人。

耶穌在世時，絕不像某些繪畫或文學中所描繪的——被動、灰暗和懦弱。反之，祂是堅強而有鐵一般意志的人，愛燃燒了祂，使祂毫無保留地悉心去愛人。同時，遇上任何不義、邪惡、自私及罪惡的事情，祂又能以極度恨惡之心去對抗。

總有人會反對我這樣說，他們的想法可能是：「我不能相信耶穌是這般模樣，我總覺得『憎恨』本身就是罪！」

若我們認真研讀耶穌的生平事蹟和祂在世上的教導，就可以找到答案了。神的兒女若不去憎恨應該憎恨的事情，就是罪。我們的主耶穌喜愛公義，但祂恨惡罪惡。我想我們更可以說：耶穌絕對恨惡罪惡與不義。

有些事我們必須恨惡

若我們是委身、奉獻的基督徒，是被釘死並復活的基督真正的門徒，那麼，有些事我們就一定要面對。我們不能喜愛誠實，卻不去恨惡欺詐。我們不能喜愛純潔，卻不去恨惡污穢。我們不能喜愛真理，卻不去恨惡謊話與詭詐。

我們若屬於耶穌基督，就要學祂一樣，恨惡各種形式的罪惡。因為耶穌基督能恨惡那些敵擋神的，而喜愛那些心裏充滿神的，所以祂能接受那喜樂的油全然膏抹。至於人類，卻因為我們未能完全喜愛公義和恨惡罪惡，所以我們沒法全然被聖靈膏抹。神把部分的油留住不給我們，乃因為我們不願意仿效耶穌——為公義傾出最大的愛，而對罪惡生出純全聖潔的恨惡。

恨罪惡卻愛罪人

常常有人問道：「耶穌基督憎恨罪人嗎？」其實，我們早已心裏有數，祂愛世人，所以不要以為耶穌憎恨罪人。

耶穌從不憎恨罪人，可是，祂卻恨惡罪惡和操縱罪人的劣根。祂不恨惡傲慢的法利賽人，卻痛恨法利賽人的傲慢與自義的態度。祂也不恨惡那犯姦淫的婦人，但卻恨惡使那女

人墮落的娼妓事業。

耶穌憎恨魔鬼和祂從人身上趕出來的邪靈。可是，今日的基督徒，卻往往給某些柔弱如金絲貓般的傳道人誤導了和洗腦了。他們使人有錯誤的觀念，以為好的基督徒必須凡事忍氣吞聲，要以基督徒的容忍與諒解接納各樣事情。這類傳道人從不提及熱心、責備、委身等字眼，也避而不談「堅守真理」等問題。

我深信一個委身的基督徒會熱切關心基督本身的原則，每天以聖經的屬靈信念來作自己生活的準則。一方面不失主所賜的謙恭，一方面又為基督的緣故，堅守真理的立場。那麼，為何基督教牧者不作以下的規勸：以傾倒的大愛去愛公義，又以極其厭惡的態度來對待罪惡？

為何再沒有逼迫？

人們常稱美國的教會際遇真好，不需面對逼迫和拒絕。可是，若揭開底蘊，其實是我們隨流而去，以致用不着受逼迫。假使我們喜愛公義的心，成為強而有力的情懷；假使我們與一切罪惡斷絕關係，那麼，我們昔日的安逸與隨俗就會迅速消逝，而且，整個世界的矛頭更會馬上指向我們。

我們過於仁慈了！過於容忍了！過於渴求受歡迎，也太快為種種罪惡作辯解了！今日，我若能激起身邊基督徒，叫他們愛神而恨罪的話，即使因此惹人討厭，我還是喜樂不已的。若有基督徒來見我，要我輔導，說他們為主緣故受逼迫，我會說：「啊！感謝主！」

溫思·哈拿（Vance Havner）經常指出：太多基督徒在必須要堅持真理時，卻偏偏要去逃避。神的子民必須肯堅守立場！但我們卻往往被洗腦了，不敢指斥邪惡，而我們的屬靈敵人就勸我們：信基督教，隨隨便便就可以了，不用太過緊張。

各位主內弟兄姊妹，我們時候不多了，在世的日子所餘無幾。他日世界被火燃燒，我們在世建造的工程，都要經火試驗，以測定每人之工程的價值和品質，所以神要我們致力於那些能經過火仍存得住的工程。

我把以上的意見跟你分享，是因為我認為聖靈所膏之喜樂油，根本很難全然傾倒在今日教會會友的頭上。我們很難期望那些自稱為自由派的信徒中有甚麼屬靈的運動，因為他們拒認基督的神性、聖經的默示及聖靈的工作。試問，對於不信喜樂之油的人，神的膏油怎能傾倒在他們頭上，並賜福他們呢？

但我們這些福音派的信徒又怎樣呢？我們持守新約基要的真理和教導，但為何神的膏油也未見在我們頭上全然傾倒呢？我們相信神的真道，也相信膏抹的能力，但為何膏油卻

不傾流呢？

我們容忍了罪惡

我想原因就是我們容忍了罪惡，神所憎惡的，我們卻讓步，因為我們希望成爲純品、凡事贊同的基督徒。可是，我們這種態度，最後只顯出我們的思想狹隘而已。

要得到神喜悅和賜下屬靈能力，就要拋開我們容易妥協和犯罪的傾向，基督徒若不肯離開神所恨惡的事就不可能得勝和得到祝福。

儘管你妻子喜愛那罪，你也要拒絕。

儘管你丈夫喜愛那罪，你也要拒絕。

儘管整個社會制度與各階層接納那罪，你也要拒絕。

儘管整個世代接受那罪，你也要拒絕。

總之，那樣東西若是邪惡、不義，以及觸怒神聖和公義的教主，你就要拒絕。

我已竭盡所能，向你坦誠和徹底地講出自己的意見。我知道我們尚缺乏勇氣與喜悅的心，未配得稱爲委身的基督徒。這是我所關心的問題。我們要知道，在神賜人的意志深處，每個基督徒都握有屬靈生命成功的鑰匙。但假如任何人不願付代價，樂意讓聖靈引

導；假如任何人不肯恨惡罪惡、魔鬼與不義，那麼，我們的教會就會淪爲旅館或會所了。

弟兄姊妹啊！神從不放棄，祂一直愛我們。聖靈仍是神忠心的靈，主耶穌基督仍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代表我們，爲我們代求。神正在要求我們堅持到底，愛祂，向祂委身。在末日時，審判的火要試驗各人建造的工程，屬世的成就在神看來是草木禾楷，將被燒成灰燼，神要我們知道金、銀和寶石所建造的，將要得賞賜。

跟隨耶穌是絕不可以輕慢的。就讓我們來終止昔日對天堂、地獄及末日審判等輕忽與隨便的態度吧！

第七章 耶穌——永恆的道

差不多二千年前，神給希伯來基督徒默示一個動人心弦的信息，鼓勵信徒要完全倚靠神的話語，希伯來書作者宣告：神所講的，我們各人都要聽。他說：

神的道是活潑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兩刃的劍更快，甚至魂與靈、骨節與骨髓，都能刺入、剖開，連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來四 12）

整卷希伯來書中，這個信息不斷重申，要提醒我們：神的道與我們所在的宇宙關係密切。神的一切創造物，都述說神的道，神的道使宇宙繼續保存、運行與改變。

神的道何止盡在聖經之中

基督徒常有誤解，以為神的道只是指聖經。不錯，神默示的聖經確是神向我們心靈說的話；但若論及神的道，就不僅只是尼龍線把一頁一頁油印紙張釘裝製成的書而已，它乃是神永恆心意的表達，運行在整個世界之中。

神的道與啟示遠遠超過新舊二約所載。不過，舊約的先知只要偶爾認出是神說的話，就馬上發出極其急切的呼求，像先知耶利米說：「地啊！地啊！地啊！地啊！當聽耶和華的話。」（耶二二29）先知這種行動真叫我十分歡喜快樂。

假如地上各人突然靜止下來，都去聆聽主的道，那麼，世界將有何等大的轉變啊！讓神的道就是神的道，神就是神，而我們人類就是人類，那一刻我們最值得做的事情，就是停下來，聆聽神的道。無論信與不信，神的道是各人生命中必須正視的其中一樁最大的事實。即使人們否認神的道與神的存在，說二者都是虛假，也休想逃避神的道，或與神討價還價。

真正的基督教教會堅持：地上每一個人，現在或將來都一定要面對神的道的權威。甚至他們其中某些人，在主審判的日子必須對神的永恆之道作出回應。

神的道乃神賜予人之真理的啟示。它來自聖經中的信息與呼求，來自聖靈在人良心中

的責備，更來自神的兒子耶穌基督本身，祂是神活生生的道。

神的道能力超然

讓我們現在來談談神的道的能力。我們活在這個核子時代，一想到最厲害的能力時，自然聯想到核子武器。多年前，「核心」一詞常掛在人們嘴邊，它是指中心的意思。可是，誰會猜想到核子一詞，今天竟包含如此可怕的涵義呢？

基督徒啊！大家必須對「核子危機」有敏銳的觸覺，為何在一個原子中，中子就總是給核心吸引住呢？我的答案是：神向世界說話，那永生的氣息就是耶穌——神永生兒子，也是神本體的真像；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來一3）「萬有也靠祂而立。」（西一17）

那些新派或自由派的信徒，很少會同意我這些看法。他們爭議神的主權和能力，可是，他們心裏又戰戰兢兢。對於我們這個世界，我們最應該持守的真理就是我所持守的那一個：神的聲音充滿了祂所造的世界，耶穌基督乃永生的道，萬物要靠祂而立。

神向人類的生命說話——這生命必然死亡。神向人的良知說話——這良知對罪十分警覺。神的道針對人的罪而說話，要把人類極其兇殘與悖逆的本性呈現出來。

有一個思想或許對我們有幫助，就是神的道乃向人內在的良知說話，但它並非要控告人和要把人判罪。相反，它乃要把罪顯示給人看，要使人知罪。控告人與使人知罪是有分別的。

在法庭上，疑犯站於法官面前，被控觸犯法律；那裏有控訴人，他掌握證據來控告疑犯。而最後必須由法官審定所有證據和爭辯，若屬事實，才可以判決疑犯有罪。

但神的道使人知罪，卻是另一回事。它不會單獨指控阿甲或阿乙，它不會向某一人說：「你是罪人。」它乃是聲言我們所有人都犯了罪，阿甲、阿乙以至其他人，都要因為神永活的聲音而曉得自己是罪人。

若回到神的道之中，你會發覺疾病、戰事、貧窮等都不是人類最迫切的難題，惟有罪，罪才是人類生命與社會中最迫切和最重大的禍患。惟有罪才是問題的根源，因為它直接影響人的靈魂，它不只禍延人短短數十年的生命，它更要影響一個人永恆的未來和將要來的世界。

從來沒有人故意誇大罪的嚴重程度，罪從一個時代傳到另一時代，問題始終如一。我們每一個都要問自己：「我要怎樣對待自己的罪？」這問題要比其他一切問題來得迫切，我們必須優先回答它。無論我們聲名顯赫，或寂寂無名，我們也要承認自己與罪的關係。

任何人若肯忠實地回答，我們都會說：「我犯了罪，我跟罪打交道，讓它與我有親密的關係。它把我刺痛，它的毒素侵入我生命之中。它控制我的思想，影響我的決定。我承認我確是故意與罪勾結。」

罪要比病菌厲害得多，因為它蠶食我們的靈魂。人本有神形象，卻因罪而扭曲了。「罪」是惡極的東西，它悖逆於那創造天地的全能之神，違背宇宙間道德的秩序。每次人觸犯神道德的本性與國度時，其實，正是違反了整個宇宙的道德規則。

罪人常常籌算如何看待自己生命中罪的問題。可是，若他們肯誠心誠意來聆聽自己的道德良知對他們的忠告，就會知道惟有幾個主要途徑，可以幫他們積德，以達成人應盡的責任。可是，他們在道德上從頭到尾都虧欠了創造天地的神，每個人只做過很少真正能拿來抵償的善行，但那一切總沒法足夠還清欠神的罪債。

有一個詞語可以拿來形容罪人的，就是「反叛分子」。他們不單反叛自己的王，更反叛神和祂的國度。假設有一個反叛分子，被關於倫敦一個監牢之中，他可以請求謁見英女皇。但這樣的人——曾經使女皇的安全感受到威脅——在一切的監視措施之前，必須被赦罪。他也需要改變他的生活方式，因為一個叛徒是不能進到女皇面前的。

他必須先要脫下囚衣，改換適當的衣服。若他不先梳洗打扮一番，就沒有人會帶他去

謁見女皇。

這個舉例雖欠完全，但這景象大致也反映出罪人的困境。任何人站在聖潔的神跟前，昔日悖逆的罪行就要了結，神要饒恕他，洗淨他過去的不義，而為他披上新的義袍。耶穌基督的寶血正為這目的而流出，神永生的兒子已完成這贖罪的事情，以祂公義的身軀，為不公義的世人死——這個奇異又使人敬畏的行動，正是由那創造諸世界，用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的耶穌親自成就的。

希伯來書的作者為聖子作證明：「祂洗淨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一3）這是基督教中基本而重要的信息，教會若忠於神賜下的啟示，她必定會將這見證向世人宣講。基督耶穌紆尊降貴，來到世上，為人而死；祂來是要對付「罪」這問題，因為惟有神才能夠處置它。

聖經用許多篇幅來記載我們主耶穌基督懸於加略山十字架上的情形；時候滿了，耶穌被掛於天地之間，甘心情願成為神的羔羊，承擔世人所有的罪，完成了祂的使命。那一刻，沒有任何人可以幫助祂。罪人把祂釘在十字架後，在那劇痛萬分的數小時內，天上的父使遍地都黑暗，而永生神子就為洗淨我們的罪死。祂獨自受苦，獨自死亡。但在那受苦與死亡中，祂完成了那永久生效的贖罪祭。

徹底的贖罪祭

基督徒對於耶穌作為贖罪祭的意義，眾說紛紛。而新教徒的教導一清二楚，毫不含糊地指出：基督的死乃徹底的贖罪祭，這祭永久生效，永不重複。可是，我卻曾讀過某些神學家的作品，他們戲劇性地描述救主如何在每次彌撒中一死再死，於是每次聖禮都重複獻上這祭。因此，可見有一派堅持基督贖罪的死獻上一次後，就永久生效；另一派則以為這是永遠重複不斷的行動。

假如你所信的基督要每個星期天（或星期六）死一次的話，那麼，你就要斷定祂的贖罪祭的有效期只得一星期。但假如耶穌基督獨自成就這個永久生效的行動，那麼，這祭就永永遠遠有效。毫無疑問，上述兩方面的觀點，有很重要的分別。

究竟聖經怎樣教導我們呢？聖經說：「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彼前三18）這永久生效的贖罪祭，不能重複。

基督的死與復活，已把罪的問題解決。我們相信了這美好的信息，神就赦免我們，並且使我們從自己的罪中得到潔淨。

還有更多的好消息

耶穌基督徹底的贖罪祭，使我們的罪得到赦免和潔淨，但這只是福音的一部分。耶穌死了，卻從死裏復活，然後，又升到高天，坐在至大者的右邊。身處這個道德敗壞並公然敵擋神和祂的受膏者的世代裏，我們卻可以因着神這個啟示而得到安慰，因為那位滿有權柄的基督在尊榮中顯現。

神的權能堵滿天上寶座四周，衆天使、天使長、撒拉弗和基路伯等不斷在天上讚美，說道：「聖哉！聖哉！聖哉！全能的主神！」這並非甚麼極端的偶像崇拜，而是直接見於神的話語之中的崇拜：耶穌「洗淨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耶穌重回祂昔日會長久享有的權位。

一位熱心事主又認真研究聖經的朋友，與我常有通信。他慨嘆我們基督教的宣講與教導中，並沒有把復活和升天的主清楚地看成一個人。他曾問過很多傳道人和基督徒教師（他們許多是挺有名氣的）：「你相信現在坐在神右邊的耶穌基督是一個人，還是其他種類的個體呢？」這些基督徒領袖中，很少聲稱相信耶穌現在乃是尊貴的人，他們只相信耶穌在地上時才是一個人，但現在卻是一個靈。

耶穌復活後，曾向祂的門徒顯現，祂叫多馬來摸祂身上的釘痕。祂也曾對驚慌害怕的門徒們說：「你們看我的手，我的腳，就知道實在是我了。摸我看看！魂無骨無肉，你們看，我是有的。」（路二四39）這話帶有多大的祝福啊！今天，任何人無論是否相信人子耶穌基督被高舉，我們在神的家裏早已聽見神的話和曉得新約的見證：「這耶穌，神已經叫祂復活了，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祂既被神的右手高舉，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澆灌下來。」（徒二32—33）

使徒保羅告訴提摩太說：「因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提前二5）對於今日的基督徒，這是一次重大的勝利。耶穌是「人」，而神使祂坐在寶座右邊。這是何等重要啊！

我們與耶穌聯合

耶穌並不是我們所說的即將得勝的神，因為神是常常得勝的。那有絕對權柄的神，怎能不是得勝的呢？所以，我們倒不如跟早期教會的信徒一樣，看耶穌為天上的一個人，祂是得勝的人，而我們若在祂裏面，我們也同樣可以得勝。

透過神給人重生的神蹟，透過新生，我們憑信被領進神的國度裏。作為基督徒，我們應該知道因着道成肉身的奧秘，人的本質與神的本質相連了。耶穌盡了一切能力，要讓不

信的人看見人在神心目中的位置，可與耶穌自己的相同，耶穌這樣做，並非因為人配得，乃是祂自己配得，祂就是教會的「頭」，在神面前，祂作了我們的代表。

耶穌是完全的人，是我們學效的典範。我們從祂身上學會了甚麼是基督徒的信與團契。因此，耶穌不會把我們撇下不顧，祂決意要我們的眼光超越這世界，也決意要我們以信心的眼睛仰望天上的神；同時，要我們曉得祂就是尊貴的人，神讓祂坐在寶座旁，祂是得勝的統帥！

第八章 耶穌——神之應許的守護者

有誰不會因為人家失約而感到傷心和失望呢？耳畔常常傳來人家的道歉，或許只是率直的謊話，說：「真對不起，我本以為我可以遵守諾言，誰知道在人力範圍內，卻是辦不到的。」

這是人慣有的經驗與講法，但在與神相交中，卻是完全相反的。神所有承諾都是千真萬確的，神以祂的屬性作為擔保，正如希伯來書的作者說：

當初神應許亞伯拉罕的時候，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可以指着起誓的，就指着自已起

誓，說：「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論子孫，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這樣，亞伯拉罕既恆久忍耐，就得了所應許的。（來六13—15）

我要承認，我常不厭其煩，把自己知道有關神和祂應許的事情一再重申。為何我如此堅持，要每個基督徒都為自己緣故，好好認識他們所深愛與事奉的神的恩慈呢？無他，因為神的所有應許，全建基於祂的屬性上。

又為何我如此堅持，要每個基督徒都勤讀聖經，竭力在經文中認識這位與人關係密切的神呢？無他，惟有當人發覺神是信實與堅守承諾時，人才會有喜樂與自然流露的信心。

神總不改變

「神總不改變」的信念，乃希伯來書中響亮而正面的信息。作者主要寫給一羣正在遭受迫害、痛苦萬分的信徒；那時，他們屬靈的仇敵要努力墾植疑惑的種子，令他們懷疑神為他們而設的計劃與應許，撒但也可能要他們懷疑神的屬性。神已經在新的恩典之約中啟示祂自己，這約有神的羔羊耶穌的寶血作為印記。

我想分享一下自己讀經的心得。我相信神的所有應許，都是要向我們這小信與善變的人保證：神美好的旨意與關懷總不停止，神今日是怎樣，明日也是怎樣；神現在所做的一

切，與神的本身是完全一致的。

我們的主從不會對人這樣說：「噢！今天我不大舒服，因此，今天我不能像昨天一樣待你了。」

今天可能你身體抱恙，但你會否學習去感恩，在神的應許中歡歡喜喜地度日呢？神永恆的賜福不會受人今天的身體狀況影響。假如我永恆的盼望是依據身體的感覺，那我最好轉職，不再傳道了。可是，即使今天我沒有屬天的感受，這感覺也不能改變我屬天的盼望與前景。

我敢把自己的信和望，與自己此刻的情緒和今天的感覺，完全劃清界線；我永恆的盼望只仰賴神自己，只深信神會堅守承諾，因此，總沒有任何可懷疑之處。

神並不感情用事

現在，我既然提到人的情緒的問題，就要多講幾句，我不曉得你對神認識有多深，對聖靈的感動又有何經驗；但我要坦白地告訴你：神不會借助人的情緒來讓人作出屬靈的決定。

神的道乃是神的真理，神的靈與此聯合，以喚醒人最高漲的感情。因為祂是神，配受

讚美，我們可以找到讚美祂、榮耀祂的能力。有些宗教和傳福音的伎倆，幾乎完全向着聽道者的感情作出呼籲，這些人只是心理的認知，而不是聖靈帶領下的確信。他們未能與慈悲和充滿恩典的神真正接觸，也未能真正體會與神相交的甜蜜與溫柔。

我不同意某些宗教人士的意見，他們認為聽眾中任何人受感動，流下一滴眼淚，那麼，一個聖徒就由此而生；又或認為一個身體健壯的聽道者很受感動，甚至抱頭大哭，哭聲就像天使加百列的號筒聲一樣，那麼，那人的靈魂就會沒事了。

我警告大家：神藉着聖靈的工作，向我們啟示祂的真理，與那些純以人的方法操縱我們感情的做法，迥然不同。在基督徒的經驗中，感情若曾有提升的時候，那必須是基於神的真理所感動，否則，就不能說是宗教的力量了。

耶穌享有最高權柄

整卷希伯來書肯定了耶穌基督享有最高的權柄，叫人不用懷疑。一開始，作者就表明書中的主題：有關耶穌基督的信息乃千真萬確，所以，我們必須完全接納與遵守。

聖經是這樣的，它坦率、忠誠，合乎邏輯。某些事情，聖經說是真的，那就是真的；由於它們是真的，你就有責任去接受。這正是神與世人溝通的方法，神看它為妥善的安排。

過去，某些人讀了聖經所講的，就解釋說：「不用爭論。基督掌握神最高的權柄，我們不用關心任何事，也找不着理由打擾祂的計劃，萬事都在神的手中了。」

可是，神的話向我們宣告：事情完全不是這樣簡單。神造每一個人都有自由意志，人可以接受神，或拒絕神。但我們若漠視神賜予祂兒子的權柄，那就是一種致命的侵犯。

因為神愛我們，祂已採取主動，使人不能再有任何推搪的藉口。若神不能使我們關心祂的事情和人的軟弱，祂就不能在我們身上顯出任何作為。若祂的恩典和慈悲不能感動我們，祂就不能拯救我們。

現在讓我們回到開始的那一點上。我們基督徒的盼望與神的應許全基於三一真神的屬性。我們是新約信徒，藉神與人重新訂立的約被拯救過來，這新約全建基於耶穌——那位創造我們，又為我們捨去生命的主——的愛與恩典之中。

因為祂的自由意志，神立下誓言，要給我們一個約。每個基督徒，都要一直保持這個「基督徒」的身分，因為他與神已有一個結連的關係。

詩篇八十九篇陳明主題

我們試留意詩篇八十九篇的主題。在這一章詩篇中，聖靈默示出很直接清楚的信息，

祂講出似乎與大衛王無關的事，其實卻描述了大衛的後裔，就是永生神子，萬有之主耶穌。

這篇詩篇所講的，是信實的神與其選民立約，神對大衛的後代和子民所應許的，差不多是無條件的。神沒有對我們的民族作出無條件的應許；可是，神在詩篇八十九篇中的應許，卻是近乎無條件的，這是我們從不曾看過的。

聖靈不是講及地上肉身的大衛，而是講及一位「子」，聖靈說：

祂要稱呼我說：祢是我的父，是我的神，是拯救我的磐石。

我也要立祂為長子，為世上最高的君王。

我要為祂存留我的慈愛，直到永遠；我與祂立的約必要堅定。

這裏提到的「子」必是耶穌無疑，神與祂堅立的約，也是屬於我們的。這約不會落空，因為神曾答允，我們就可以依靠祂成事。

我希望我所講的大家都會明白。應許本身沒有甚麼特別，但它的價值全賴於應許者本身。我們太熟悉人類的歷史了，看過許多人立下承諾和盟約，卻常常不去遵守，以致一切盡都落空。

「約」為何被毀？

我們可以找到許多理由來解釋為何人們不守承諾。有時候，人立約，卻沒有誠意去守約；由於立約只存心欺騙，於是承諾落空了。又有些時候，乃由於人輕忽自己許下的諾言；最初，只按自己的希望來說，後來，卻因為健康、經濟、智力等情況轉壞了，於是無法履行應有的責任。

另外，也由於人善變的性格，導致承諾砸了。一個人這刻答應了，下一刻卻會改變主意，於是不肯履行先前答應的事情。還有，有些時候，有人許下承諾，殊不知後來死了，於是他生前答應的，也沒法完成了。所以，人類必死的生命也會導致承諾無效的。

人們很熟悉自己性格上的弱點，知道自己的軟弱，常口是心非，自欺欺人，所以他們發誓時，總是加上一句：「神啊！請幫助我。」以求一位比自己有力的神來幫助他們遵守諾言。

罪人彼此互不信任，卻要求神或聖經來做見證人，證明罪人在法庭上的作供全屬真話，並無謊言，真是有點笑話。我想每次有人這樣作的時候，地獄都會發出嗤笑聲。

根據以上所講的一切，讓我說出我的理論。我相信神有容人之量，願意用人的方法來行事。於是，在亞伯拉罕的時代，神為了應許拯救祂的子民，就以起誓來肯定那立約。祂

因為沒有比自己更大的可以指着起誓，於是就指着自已起誓！因此，我們信實的父向所有會承受這應許的人起誓。

我們能不信賴祂嗎？

我們信賴神嗎？我們是否把自己前路的一切事都交給祂？還有甚麼進一步的確據，比神本身的屬性更叫我們有信心呢？神永恆的位格與祂信實的屬性向我們保證：藉着救主耶穌基督的寶血，我們所得的恩是牢固的，神是自有永有的，因此我們能夠信賴祂，並且得到保證，就是祂與人立的約總不改變。

由於神不改變的慈愛與信實，我們蒙赦免，得拯救，對永生充滿信心。我能夠向大家這樣宣講，是多麼值得做的事啊！

我要代表全人類坦然承認，我們的才智不及神，例如：許多人喜歡找別人來為自己算算運程，看看前路如何，可是，總沒有人能講得準確。另外，我們自己許下的諾言，又常常沒有實踐。

但是，神卻不會犯這些錯失。祂能知萬事，具備最高超的智慧。祂永不會抱歉地推搪說：「哎喲！我的原意是很好的，可是，卻力有不逮。」祂能夠實踐應許乃因祂全能的屬

性。神若非全能，祂就不能持守祂的應許，也不會給我們得救的確據。

我們稱神這方面的屬性為「全能」，並不是說神能夠做任何事，而是說神乃唯一能按自己心意做任何事的存有（Being）。我們曉得神具有完備的慈愛、智慧、聖潔及力量，但我們仍不能完全理解神所說：「我是聖潔的神」的真正意思。不過，無論如何，我們要懂得神就是「聖潔」，祂要求祂所造的整個宇宙都以聖潔來作為道德的標準，以致整個宇宙能夠健全。

神是聖潔的，因此祂絕不會撒謊。因為祂是神，祂不能夠與自己聖潔的本性相違。神不願向人撒謊，同樣，祂不願欺騙人，也不願向祂親愛的子民說謊。

正面來說，按着祂完美的屬性，祂要真誠對待自己的子民。因為祂的完美和聖潔，信祂的人就可以安穩。我們信得過神是全能的；也曉得祂所願意做的，祂就能做到，這點我自己深信不疑。在祂那充滿能力的膀臂裏，我感到十分安全。

希伯來書作者給神的全能所下的定義，正是我們在這裏最好不過的總結：

照樣，神願意為那承受應許的人格外顯明祂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就起誓為證。藉這兩件不更改的事，神決不能說謊，好叫我們這逃往避難所、持定擺在我們前頭指望的人可以大得勉勵。我們有這指望，如同靈魂的錨，又堅固又牢靠，且通入幔內。作先鋒

的耶穌，既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就為我們進入幔內。（來六17—20）

我們身處生命洪流之中，聖徒們卻齊集船上。有人看着水平線而大聲警告說：「我們剛好在颱風的軌跡中，我們必死無疑，每個人都要給礁石撞得粉身碎骨了！」

可是，有人卻冷靜地說：「看，看下面！我們有錨呢！」我們往下看，但水太深了，我們不能看見錨。然而，錨卻在那裏，它抓緊了牢固的磐石，所以，無論風暴多大，我們也是不怕的。

聖靈已向我們保證，耶穌就是我們堅固而牢靠的錨，這錨保守我們的靈魂。祂是救主、贖罪主和我們的大祭司，祂是那位走在我們前面的主，祂早已進入那風平浪靜的海港去，那就是「幔子背後的至聖所」了。

耶穌現在所在的地方，我們將來也要去，而且永遠留在那裏。聖靈對我們說道：「持守你所信的，追求聖潔，努力抓緊信心的確據，直到最後的日子，要跟隨那些憑信心與忍耐承受神應許之信徒的腳蹤。祂是信實的！」

第九章 耶穌——與麥基洗德 同一等次者

自主耶穌基督復活，勝過死亡以後，神再不用祭司以帶罪的身軀，處於人神中間，負責修補人和神的關係及作中保。希伯來書坦然表明，當耶穌從死裏復活後，昔日曾在舊約中服事以色列的利未人祭司，就變得多餘了。

另一方面，希伯來書也清楚陳明神有更理想的計劃，祂要立一位永恆的大祭司，並且不會犯罪的中保。而在高天至大者右邊備受尊榮的耶穌，現在就正成為我們永遠的大祭司。祂並非依照亞倫和利未人的等次，而是依照麥基洗德的等次，成為永遠的大祭司。

在希伯來書裏，突出了神更美的約、更好的祭司職任，以及更佳的指望。而這一切全在於耶穌基督身上，因祂為墮落的罪人完成救贖工作，如書上說：

……耶穌，既照着麥基洗德的等次成了永遠的大祭司……祭司的職任既已更改，律法也必須更改……先前的條例，因軟弱無益，所以廢掉了，（律法原來一無所成）就引進了更美的指望；靠這指望，我們便可以進到神面前……那前約若沒有瑕疵，就無處尋求後約了。（來六20，七12、18—19，八7）

神祕莫測的麥基洗德

遠在摩西、亞倫和利未衆子之前，創世記已經記載了一個頗為神祕，卻又使人非相信不可的人，那就是麥基洗德。麥基洗德是撒冷的王，也是至高神的大祭司。當亞伯拉罕營救姪兒羅得回來，麥基洗德就出來迎接他，並且給他祝福，而亞伯拉罕則把自己所擄來上等之物的十分之一，交給麥基洗德。（創一四17—20）

創世記裏，只是簡單地描寫麥基洗德，而在舊約歷史中，也沒有再交代這人物了。反之，希伯來書的作者卻提供了較多的資料。他留意到麥基洗德「無父，無母，無族譜，無生之始，無命之終」（來七3）。一言蔽之，作者就是說麥基洗德沒有「家譜」，於是無法

追溯他的本源。我們也根本沒辦法知道他身世的奧秘。

舊約中，直到詩篇一百一十篇，才再次提及麥基洗德。在那裏，詩人指出他是神「永恆的大祭司」——將出現於以色列的民族發展中——的預表。

猶太人極其重視家譜這回事。每個以色列人，不論男女，都可以追源溯流，直到祖先亞伯拉罕那裏。可是，日後的以色列人，顯然不懂如何看待麥基洗德，因為這位祭司的身世，確是撲朔迷離。

猶太人所以如此小心注意自己的家譜，把一代一代的關係刻記在書板上，乃由於他們渴望彌賽亞降臨。他們知道這預言，因此，彌賽亞來臨時，祂要證明祂的家族乃由亞伯拉罕、大衛王，以至祂的父母。

在新約的馬太福音裏，馬太遵照猶太人的風俗，費盡苦心地向他的讀者羅列出耶穌基督完整的家譜。祂的祖先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以至大衛、所羅門，及至另一位雅各，最後到「約瑟，就是馬利亞的丈夫。那稱為基督的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太一16）。

以色列人最終的指望

馬太福音給猶太人寫下耶穌的家譜，乃是極其重要的。公元七十年，耶路撒冷被羅馬

人攻陷，許多小心保存的記錄都化爲灰燼，而馬太的記錄，乃成了唯一的根據，藉以證明耶穌源於亞伯拉罕與大衛，祂以救主和彌賽亞的身分降世。但以色列人拒絕祂，把祂釘死在十字架上。耶穌卻從死裏復活，升天。祂是神的兒子，同時，又是以色列人最終的指望。

未仔細讀希伯來書這部分的教導前，我們先要有心理準備，就是必須要做思考的工作。我們這一代，總怕思考，一心希望每件事情已濃縮成爲精華，而且人家早爲自己咀嚼消化，於是，自己可毫不費力地吸收。但是，這裏卻不可以，我們必須自行思考。而最後我們思考所得的東西，乃是物有所值的。

希伯來書作者在這一部分中，乃要向當時受苦的希伯來信徒陳明三件事情：首先，他指出摩西的律法及利未人祭司的職任，都不是神設立爲永久及完全的制度。其次，神永生和無罪的兒子——要向信徒證實自己具有超越和不朽的祭司職任；而且，祂在神右邊有尊貴的身分，這更印證了祂那獨特的祭司職任。最後，他希望讀者明白，罪人得拯救，不是倚賴利未人祭司所作的獻祭；而是全賴於永生神子耶穌甘心成爲代罪羔羊，爲我們成就永遠的贖罪祭，同時，成了人神之間的大祭司和中保。

作者列出的對比，乃要指出舊約的摩西律法與利未人祭司的職任是息息相關的。因

此，當祭司的職任給排除後，摩西的律法也不復存在了。作者的撮述十分清楚：「先前的條例，因軟弱無益，所以廢掉了，（律法原來一無所成）就引進了更美的指望；靠這指望，我們便可以進到神面前。」

在基督耶穌裏得自由

以上所講的，對今日基督徒的生活及信仰，又有何相干呢？感謝主！原來我們已不再站在神透過摩西頒佈的律法的影兒下，也不再站在舊約未臻完美的猶太人祭司和中保制度的影兒下。反之，我們卻是站在耶穌基督的恩光與權柄之中，祂比一切舊約的祭司爲大，祂成全了律法，人若願意，藉那基於較優越的獻祭而立的新約，就可以把舊的律法解除。

藉我們的救主和中保耶穌的血，印證了這個新立的約，給我們帶來很大的屬靈自由，我們應該爲此每天歡喜快樂。沒有人能夠再把昔日以色列人無法履行的律法重軛，加諸我們身上。

在保羅寫給加拉太教會的書信中，就正是處理同樣的問題。他指出神的恩典與神的公義，乃是透過信而獲得。因此，他責備那些公然要把外邦人和猶太人分開的基督徒。「要站立得穩」，他說：「不要再被奴僕的軛挾制……你們這要靠律法稱義的，是與基督隔絕，

從恩典中墜落了。」（加五1、4）

我們這些作基督徒的，應要不斷感謝神，因為新約保證了我們在基督裏得到屬靈的生命和自由。我們的祭物，已再不是靠那些像我們一樣犯罪的祭司所獻上的牲口，而是神的羔羊。祂能夠並且甘願憑住獻上自己，除去世人的罪。我們的祭壇再不是昔日耶路撒冷的那一個，而是各各他山上的一個，在這山上，耶穌藉着聖靈把自己無瑕疵地獻上。我們聖潔的主並非坐在人手興建的殿宇中，藏於幔子後，與世隔離。我們的神乃坐在高天之上，而主耶穌升天後，現在就正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

新舊的比較

試留意兩種祭司職任的不同。在舊約裏，每一位擔任祭司的人，都知道自己終有一天要退休，並且死亡，所以每一位祭司皆是暫時性的。但主耶穌基督——我們永遠的大祭司，卻經歷過並且戰勝死亡，祂不會再度死亡。祂將永遠成爲祭司，永不改變！正因爲如此，作者向我們保證，耶穌「能拯救到底；因爲祂是長遠活着，替他們祈求。」（來七25）

談過舊約祭司的事情後，我們未轉到另一問題之前，先想提及耶穌在十字架上犧牲自己的生命時，耶路撒冷聖殿內有一樁很奇怪、很反常的事情發生。耶穌在耶路撒冷外「將

靈魂交付神」（約一九30）的那一刻，至大的神臨到聖殿的最神聖地方，把那笨重的幔子分開與撕裂。

這古舊的幔子並非一張幔幕而已，它是一個很特別的布簾——它又厚又重，要動用幾個大漢才能夠把它搬動。而主耶穌死的時候，神輕彈指頭，就把這張蓋着人不能看見之神在地上居住之所的幔子撕裂。藉此，神要表明，祂與人類立的新約，以及重新建立的人神關係正式開始，舊的秩序要廢去，取而代之的是新的秩序——有神賦予的權柄、功效及作爲中保的能力。

祭司職任、祭司、舊的約、祭壇、祭物等，這一切舊約律法下的東西，全都要廢掉。神要把這一切挪開，因爲它們已失去效用、能力和權柄了。神另外設立新的獻祭，這就是神的羔羊——永生神子耶穌基督。同時，神又設立一個新的祭壇，比舊的更有效力，這永恆的祭壇建於天上，在那裏，主耶穌爲信徒不斷向神禱告。

徒勞無功的修補

聖殿的幔子從上而下裂開後，傳統中說當時利未人祭司一致通過，必須把那張長長分隔聖殿的聖物重修，於是，他們就費盡九牛二虎之力，把幔子縫好。可是，他們卻完全不

明白神要頒佈新秩序的心意，而只用人類的觀點，把那舊的獻祭制度苟延下去。

當我引用某些聖經真理來指出，即使猶太人也未必完全明白崇拜的意義時，希望不會被人指控為反猶太主義。我們福音派信徒並不同情那些憎恨猶太人的人，按我們對聖經及神偉大計劃的理解，我們曉得猶太朋友的重要，他們在這滿有敵意的世界裏的生活，是我們所關心的。

同時，我們深信將來以色列必有大榮耀，當彌賽亞再度降臨時，以色列將會在她的土地上再以信靠和崇拜來服事神。終有一天，重生的以色列的光輝會普照四方，而神公義的言語要從錫安出來，神的話則來自耶路撒冷。

可是，回到目前，有生命、有活力的猶太人信仰不復存在。那裏沒有祭壇，沒有舍吉拿（Shekinah）的榮耀和臨在（編者按：「舍吉拿」之意為神的榮耀），沒有見效的贖罪祭，沒有擔任中保的祭司，更沒有至聖所，讓他可以代表子民來到神跟前。一切都被廢去了，因為它們都不再有效用、能力和權柄了。

神已設立並承認一個新的獻祭，就是神的羔羊——永生神子。神已確定了新的和有效的祭壇，這是永遠在天上的，在那裏，主耶穌永活地為神的兒女向神祈求。神承認並按立祂為新的大祭司，永生神子耶穌就坐在神的右邊。

耶穌永遠長存

我所講的似乎很繁複，但我們卻必須明白：我們的主耶穌，我們的救主基督，永遠長存！神是永恆的、無始無終的，耶穌基督同樣如此。

耶穌……永遠活着，替我們祈求！耶穌永遠感興趣的事，成了我們的保證，我們要存着信與喜樂來歌頌：「作我中保神前代求，我名刻記在祂聖手。」這是查理士·衛斯理所寫的歌詞。讓我們繼續看看他在同一首歌中其餘的歌詞——是他所想見的景象和從心中湧出激動的說話：

聖父垂聽那至愛的受膏者的禱告，

祂不能逃避聖子的臨在，

聖靈對我說，藉寶血，我得以從神而生。

因為耶穌永不落空的代求，於是我們可以彼此講述：我們相信神裏面有穩妥。我們相信有這穩妥之地，並非因加爾文曾進一步解釋了某些術語上的問題，而是因為那不死的、永恆的大祭司為我們代求，祂日以繼夜在天父面前，為我們提名禱告。無論我們如何軟弱，因主耶穌基督是我們在天上永遠的大祭司，我們總得保護。

我們跟昔日置耶穌於死地的人比較，我們對耶穌基督的看法乃截然不同。那些人說：

「他」的終局就是如此了。」

我們卻看見那復活的、戰勝死亡的、滿有能力和智慧的大祭司，無聲無息地以自己的生命與血，得勝一切，保存了神的兒女。

若可以的話，試思想神給人的保證所引伸的意思，當中充滿恩典。對於耶穌——我們的救主與中保，神這樣宣稱：「……能拯救到底；因為祂是長遠活着，替他們祈求。」英王欽定本（King James Version）把「能拯救到底」譯為：「is able to save to the uttermost……」而有一些講員把那前置詞到（to）改為從（from），他們宣講的救贖信息乃着重個別罪人從哪裏被拯救。

我極其反對這方面的強調！

我們的主沒有拒絕任何人得救，「任何人」泛指所有人，我不相信神是介意我們從哪裏來的，祂關心的卻是我們要往哪裏去。若我們已決定去向——選擇與神永遠一起，那麼，神就會喜悅，而天使也要歡欣。

有些基督教研究者往往專注於詳細研究人類的負面，那是罪惡貫盈的生命——「神從那裏把人拯救。」讓我告訴你從前我是個沒有希望的酒徒！「今天讓我分享昔日自己如何濫用毒品！」來，讓我告訴你我過往既可怕又悲慘的故事，那時我一無是處，只懂揪我老婆！

神以慈悲與憐愛來赦免我們以往一切不是，使我們得着新生命，從罪裏回轉過來，這確是極其恩慈的行動，我們真的重生了！神不在乎我們昔日的光景如何，祂定意要拯救我們。但是，祂更期望我們能用餘下來的生命多去讚美祂，向人述說基督的奇妙並祂的救贖大功。神希望我們把關乎永恆未來的好消息傳開，那「未來」是神為人計劃的。祂想我們告訴其他人，神為所有愛祂、順服祂的人準備了永恆的住處。

我個人的見證

我覺得自己以一個見證來結束這章，是合宜的事。我相信這見證對大家有幫助。

十七歲那年，我來到基督跟前悔改信主，我的見證就是如此既沈悶又毫無新意。我不會入獄，不會抽煙，不曉得吸毒，不會喝過烈酒，也不會拋棄自己妻子——因我從未曾結婚！

若你過去曾見過我，我想你或許不相信，神尋着我的時候，我是個健康、雙頰紅潤的年輕人。有些人覺得我樣子不錯，有些鄰居說：「陶恕是個很乖的男孩啊！」若我要站在眾人前，述說神從哪裏把我拯救過來，我想我全部的見證，在這個充滿好奇的世界裏，不夠有兩行可以付梓印刷啊！

可是，在神的眼中，我是個罪人；我又發現神是信實的。我要給拯救到哪裏，比較我從哪裏得拯救，遠遠重要得多了。在我一生中，不斷向周圍的人傳講神的好處、良善、仁慈、憐憫和恩典；祂已把我拯救，領我到終極去，祂也保證讓我與主耶穌基督及神救贖回來的大家庭成員有永恆的團契，並最大的喜樂。

假如你正疑惑不信，我只能說：不要錯把自己地上的年日來與永恆——就是你無限的未來——相較量！無論你是誰，你過去的一切是已逝的時光；你的未來卻是永恆。

站於基督之上，就是站在磐石上；而其他地土，都只是向下沈的沙土而已。

第十章 耶穌——獨一神的一面

我們不能一方面說自己是基督徒，另一方面卻否認永活的神曾向我們犯罪的人類啟示：祂是至高的父、永生神子和信實的聖靈。可是，有一些掛名的基督徒，他們自稱是「跟隨耶穌」的，殊不知被這個宣稱哄騙了，因他們看來不知道每天的生活，都應倚靠於父、子和聖靈的應許。

針對以上那種人，但同時也爲了所有基督徒，希伯來書的作者特別寫出一節使人折服的真理：「基督藉着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來九14）

三位一體神齊參與救贖工作

那些「屬靈的嬰孩」喜歡說：「我自己對耶穌的認識很滿意，我認為自己無需超越現有的範疇。」面對這些基督徒，我們如何有效地教導他們呢？最佳的答案，當然是引述基督教教義中一則簡單的陳述：「聖經已清楚說明，罪人蒙救贖，乃因永恆的三位一體神——聖父、聖子和聖靈的作為。」

可是，從我們蒙拯救及神救贖的作為來說，我們不能高估上述說話的意義。一個常存感謝與富於思想的信徒，沒有理由會否認自己蒙救贖乃來自永生三位一體神。這正是希伯來書九章十四節強調的真理，同時，也是我以下要着重的事情。

若不是願意好好學習神的話語，沒有人可取悅於神。我想先說清楚，我所謂「好好學習神話語」是甚麼意思。我不是指好好學習宗教事情，而是說要好好學習基督徒信仰的本觀念。

而其中一個觀念，乃堅持新約啟示的超卓功能，它能驅使信徒秉行公義。神會應許我們，祂能把人從枯死的宗教行為中拯救過來，洗淨人的良知，解除各人的枷鎖，使他們無論在任何境況中，都充滿喜樂，揮動勝利的旗幟來事奉永活的神。

希伯來書作者並沒有因為當時正值苦難之秋，而建議早期希伯來基督徒要倚靠宗教的

形式或其實踐。他強調信徒需要緊握神在新約中，以耶穌基督——救主彌賽亞為中心，為他們而做的事情。

哪一樣較重要？

記得一位古代的聖徒曾被詢問：「讀神的話語和禱告，哪一樣比較重要？」聖徒反問：「對於一隻鳥來說，牠右邊的翅膀較重要，還是左邊的翅膀較重要呢？」希伯來書的作者正要告訴他的讀者和我們所有人：基督徒必須相信神的話語中每一項要相信的，同時去做神的話語中要求信徒去做的每一項事情。這兩只翅膀使我們基督徒能夠飛往神那裏去！

有些信徒說：「我不打算在甚麼教義與訓誨方面費神，我只想緊緊倚傍耶穌，享受祂的同在就夠了！」這些人若非反叛，我會說他們的表現是一種獨斷獨行的態度。他們所選擇的是一條易行的途徑。雖然我不打算責備有這種想法的信徒，但是這些基督徒數目實在不少，他們很需要適當的鼓勵和敬虔的典範。

神把很高的智能放在人的腦袋裏，其實有祂的目的。假如我們是重生而得稱為義的信徒，神更給我們簇新的屬靈智慧。神希望我們能相信，能思量，能默想，能謹守祂的話。神已應許賜予聖靈來教導我們，而聖靈乃正等候我們接受祂。神也保證在耶穌基督裏給我

們各樣的福氣。

希伯來書九章十四節告訴我們，神的兒子基督藉着永遠的靈，把自己獻給神，就是天上的父。因此，拯救人類的行動，乃是牽涉三位一體神的。

我們應牢記，就是三位一體神不會各自分開來行事，縱使我們想像牠們分開，但實際上牠們永不能分開。早期教會的教父們公認神的位格乃是一整體的，因此，他們說縱然我們認識神是三位，卻一定不可把三位一體分割。

豈有矛盾？

有些學者批評聖經中有關三位一體的真理乃自相矛盾，例如，創世記說神創造天地，新約中卻說「道」——聖子——創造萬物。還有其他地方，談到聖靈也參與創造的工作。

其實，豈有矛盾？父、子與聖靈，在創造奇功上，羣策羣力，正如三者一起策劃及施行人類的救贖。父、子與聖靈乃「同質」——這是早期教會的教父們的用語。在本質上牠們三者是合而為一，不能分割的。

耶穌開展祂在世的工作前，祂先往約旦河邊，接受約翰為祂施洗。聖經的記載指出了三位一體神全都參與其中。耶穌從水裏站起來，聖靈就如同鴿子般降在祂身上，而父神的

聲音就從天上傳來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

另一個相近的例子，就是基督復活得榮耀的事件，當中亦有父、子、聖靈三者的參與。主在地上工作期間，曾說及自己將要死亡之事，祂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耶穌這話是以祂身體為殿。耶穌又曾聲言父在祂死後三日會使祂復活過來，我們一般也習慣說父使耶穌從死裏復活。不過，羅馬書一章卻指出，按聖靈說，耶穌「因從死裏復活」，以大能顯明祂是神的兒子。

在整本聖經的記載中，不斷重複提及三位一體神在完美的和諧中，共同行事。我自己就因三位一體神共同行事的聖經確據而高興。可是，我卻知道仍有不少人承認對於三位一體的觀念和真理，疑惑不已。我們若要抓緊並欣賞這個真理，便要付上代價。我們需要「拔除雜草」，以致真理能在好土中生長。

也許有些時候，我們會疑惑，為何沒有小心打理和墾植，花園裏就長不出鮮紅的蕃茄、金黃的玉米和嫩綠的青豆。若不理會它，園裏便雜草叢生，四處長出荆棘和蒺藜，這是不用任何人工協助的。

為甚麼呢？因為自從亞當犯罪後，整個世界變得亂七八糟了。神對亞當說：

「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你必終身勞苦，才能從地裏得吃的。地必給你長出荆棘和

蒺藜來。你也要吃田間的菜蔬。」（創三17—18）

不假外證的真理

我們感謝神賜下創世記第三章之歷史洞見。亞當與夏娃在昔日神聖而崇高的地位上犯罪墮落，違反神的吩咐，這是鐵一般的事實。即使聖經不再說明，我們也可曉得這兩位始祖的後代，一概都是罪人，這是不假外證的真理，而每天的報章就給我們足夠的證明了，人類內心充滿仇恨、貪婪，並且任由驕傲、自大與暴力操縱我們，於是造成謀殺、戰禍及無數對人和對神的侵犯。

聖經把整個人類墮落的故事告訴我們，我們不單犯了罪，而且更因為道德上的反叛，以致與神隔離了。

有些人仍喜歡砌詞爭議神的權柄，以摒除自己違反神的罪名，他們强行捏造及高舉人眼中的神觀。所以，我才說人要清理這些「雜草」啊！

首先，一個固有的想法，就是以爲聖子耶穌基督，與父神是不同的。人們想基督是慈愛的耶穌，祂處處呵護我們；而另一方面，怒火中燒的父神，卻處處與我們作對。可是，歷史上從未曾出現過這講法的真理。基督是神，凡事爲我們着想；聖父是神，凡事爲我們

着想；聖靈也是神，凡事也爲我們着想！這真是我們想也想不到的重大事情。正因爲如此，耶穌降世爲我們死；也因爲如此，復活後的聖子——我們了不起的大祭司，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爲我們代求。

在天上，基督是我們的辯護者；在地上，聖靈住在我們心裏，也是我們的辯護者。而聖父、聖子與聖靈三者之間，對於教會——基督的身體的看法，是完全一致的。

我得承認自己信主後需花一段時日，才能克服以下的感覺——新約是愛的書卷，而舊約是審判的篇章。我曾就這個問題花上許多時間來研究，甚至可以寫出一個報告來。我想你應該知道舊約中提及的恩慈，在新約聖經中都可以找到的。

我發覺舊約裏有關神恩典和信實的記載，在數量上與新約所有的差不多相等。例如，在挪亞事件中，聖經清楚記錄着：「惟有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創六8），神喜悅或施恩，都是舊約中常出現的。再看另一例：「耶和華有憐憫，有恩典，不輕易發怒，且有豐盛的慈愛」（詩一〇三8）。

另一方面，新約聖經中也常見公義的審判，請翻閱福音書中耶穌的說話、彼得的警告、猶大書、啟示錄等；在新約聖經中可看見神對世界將要施行嚴厲的審判。

神總不改變

我為何申述以上各事呢？因為神是審判的神，但祂又是恩典的神，神始終如一，總不改變或舉棋不定，當我說神的時候，我是指三位一體神——父、子與聖靈。

我懷疑有不少傳道人或佈道家給教會留下一錯誤的印象，以為耶穌為我們死，就把神爭取過來我們這邊了。甚至使我們以為父神是怒髮衝冠的，祂手持報復的棍棒，要把人打得焦頭爛額，幾乎傾滅犯罪的人類；可是耶穌突然閃至，代我們吃了神的怒棒，而讓我們逃脫過來。

這也許是挺出色的話劇，但卻是何等差劣的神學啊！

天父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這是不容置疑的真理。正是因為天父的愛，才會把祂獨生子差到世上，為人而死。父、子與聖靈一致同意，必須以永生神子來為有罪的世人而死。我們若相信並宣講馬利亞的兒子耶穌，獨個兒可怕地死在十字架時，我可以肯定：父的心也跟聖潔的、垂死的子一樣極度傷痛。

我們必須求主幫助，使我們明白子獨自死在十字架上，在三位一體的觀念中是甚麼意思。聖父為了神聖的公義，於是暫且掩面不看垂死的兒子，我相信父內心的痛苦，絕不下於救主為承擔我們的罪惡所受的肉體苦楚。當兵丁把那羅馬式的矛刺進耶穌的肋旁時，我

相信天父也同時感受得到那種痛楚。

另一個多年來被誤導的觀念，就是我們以為三位一體中只有其中一位參與救贖的計劃。可是，希伯來書九章十四節告訴我們，父、子與聖靈皆有分參與，基督藉着永遠的靈，將自己獻給父。

究竟這是怎樣的獻祭呢？這是無可指摘、純全無罪の子，無瑕無疵的獻上自己為神的羔羊。救贖的代價乃由子藉聖靈向父付上的。

個人的應用

以上的屬靈真理可以應用於個人生活上。透過基督藉聖靈所獻的贖罪祭，救恩便從神的內心傾倒予人類。可是，人必須承認自己的罪，同時接受救贖，才能使神的救恩有效。救贖本身是客觀的東西，存於我們的心門之外。

救贖發生於十字架上，但得救卻在於人的心中。人得救乃憑信心接受救贖，而三位一體神不斷呼召失喪的人接受救恩。

在福音書裏，我們看見耶穌跟罪人一同吃飯和談話。祂知道自己為甚麼要在那裏，祂並非認同那些人的過犯，而是去幫助、寬恕和拯救他們，這是出於祂的本性。愛挑剔祂的

人和敵人看見，就問道：「祢是甚麼人？祢信的是甚麼？祢怎可以跟罪人一同吃飯和談話？」

我們的主自有答案，祂告訴他們三個故事，而實際上道理如一，可視為一個故事。耶穌說，有九十九隻羊關在羊欄內，而牧羊人出去尋找那一隻迷途的羊，直至尋到了，他才罷休。

耶穌又說有一個女人，儲蓄了十個銀幣，但其中一個卻失掉了，於是她點上燈，打掃屋子，找遍屋裏每一個角落，突然間，找到了，所花的工夫可算沒有白費，於是她歡歡喜喜地說：「我找着它了！」

繼而，耶穌再說，一個人有兩個兒子，其中一個，用今日的講法，乃典型的「二世祖」。我總不明白為甚麼他來問父親時，父親肯把家產分給他。可是，那位父親確是給了。於是，那兒子出去浪蕩，把家產全花光了。財散人空，豬朋狗友不再親近他，終於自己要在臭氣四溢的豬欄內，以餵豬來討飯吃。最後，他跟自己說：「我真笨！我若回家去，可以當父親的僱工，至少可以有餐飯吃。」

我們每一個都知道故事的發展如何。那孩子向父親認錯說：「我不配！」但是，他父親寬恕他，並且給他穿上新的袍子，更為他擺設大筵席。在當中他滿心高興，因為家中重獲

這回頭的浪子。

三則故事的意義

還沒有清楚肯定耶穌在這三則故事中表達的意義前，我花很長時間把它們看過又看，讀過又讀。另外，我又翻閱過許多釋經書和參考書，始終仍然不肯定箇中意義。因此，我獨個兒誠懇而迫切地禱告，求神使我明白祂究竟對我們失落的人類要說甚麼。以下，我就把神的靈所指教我的，與你分享。

原來，耶穌想要表明的，是三位一體神的工作——尋找、搜索及施愛。那浪蕩的孩子比喻這墮落的世界；那迷路的小羊比喻這墮落的世界；還有那失掉的銀幣，也是比喻這墮落的世界。

於是，我們必然看見的景象，就是父親要找回失去的兒子；另一位也是「兒子」，不過祂是好牧人，要尋找祂失去的小羊；還有聖靈，即那女人所用的燈，要搜索那失掉的銀幣。把以上的加起來，你就可以看見一幅神的圖畫——三位一體神都參與救贖人類的工作。父、子與聖靈常常在尋覓那失去的寶藏。

耶穌說：「這就是我為何與罪人一起吃飯的原因。我是子，是好牧人，要尋找失去的

羊；我父要尋找那浪子；而聖靈則尋找祂失掉的銀幣。」

父、子與聖靈聯合爲一，尋覓迷途者。這就是我們對於那些自以爲是之批評者的答案。神的兒子將自己獻上當作神聖的祭，藉聖靈把祭傳送，而天父就悅納了它。父、子、聖靈——三位一體的神，一同參與那重大而永恆的事工——尋找與拯救失喪的人。

第十一章 耶穌——新命令下的中保

你知道神寫下了一條全新的命令，並且在這命令裏記念你嗎？自耶穌基督死了並復活後，這遺命就馬上生效了。因着神浩大無窮的慈愛與信實，我們可承受永恆的產業。

這樁事情在兩千年前發生，今日卻有許多人不知道，人是在神的計劃之內的。希伯來書作者詳細指出，耶穌基督就是這新命令的中保，因爲祂的死，罪人得蒙赦免，並且得着永恆的產業，以下就是作者給希伯來信徒講的話：

爲此，祂作了新約的中保，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便叫蒙召之人得

着所應許永遠的產業。凡有遺命必須等到留遺命的人死了……按着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因為基督並不是進入人手所造的聖所（這不過是真聖所的影像），乃是進了天堂，如今為我們顯在神面前；也不是多次將自己獻上，像那大祭司每年帶着牛羊的血進入聖所，如果這樣，祂從創世以來，就必多次受苦了。但如今在這末世顯現一次，把自己獻為祭，好除掉罪。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像這樣，基督既然一次被獻，擔當了多人的罪，將來要向那等候祂的人第二次顯現，並與罪無關，乃是為拯救他們。（來九15—16、22、24—28）

這段經文蘊含非常豐富的指引與意思，我們實在應該退後一步，以新的眼光和角度來察看。有時候，欣賞一幅油畫，我們喜歡站得很近，凝視畫布上每一筆一墨，覺得所畫的不成比例，卻往往忽略了畫布上整體的美感和意義。因此，我建議我們要退後一步，以好奇的信心，注視經文，並默想神浩大的設計心思。

血與生命間奧妙的關連

讀完上面一段經文，我馬上注意到血與生命之間，存有奧妙的關係。神曾指示以色列

人有關這兩者的連繫：「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因血裏有生命，所以能贖罪。」（利一七11）這裏有關血和贖罪的指示，成了以色列人信仰和他們與神關係中核心的部分。血被視為神聖而神祕的東西，因此，古代的以色列人從不把血咽下。

其次，我留意到罪與死之間的關係，我們人類對死亡存有許多疑問，而某些宗教羣體宣稱他們相信人的魂會消滅（「消滅」即從「存有」消失至「無」），一切存在東西會有結束之日。聖經上說神的創造乃從無到有，卻從沒有說神要把這創造的程序倒過來，使有變無；也沒有甚麼自然界中魂滅的觀念。所以，我真不明白為甚麼有些人想要把這些觀念加諸神國之內。

物質可以有規律地改變，但物質卻不能完全滅沒。例如，我劃一根火柴，任由它一直燒成灰燼，然後把灰一捏，於是指頭上就沾上黑色的污迹；可是，我卻不能把這根火柴的元素完全消滅，只不過它們的存在形式改變罷了。有一些化為輕煙，一些燒成灰燼。那些燒成煙的會繼續存在於大氣層之中，只是我們肉眼看不見而已。

只是居處改變

我們的靈魂絕不會受虛無主義支配，人死時，魂只會轉往別處，卻永遠不會消失。這是聖經中很重要的教導，是關乎人之靈魂的價值和永恆，這靈魂乃由於神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裏。

試想以下一個大家較常見的情況。一位母親懷裏抱住可愛的小嬰兒，孩子健康活潑，逗人疼愛。可是，不久悲劇發生了！肆虐的疾病把孩子的生命奪去了，母親緊抱住嬰兒，痛苦地哭泣，因為死神把她最心愛的奪去了。

在小孩子的追思禮拜中，那小小棺木內躺住再無生命的嬰兒，就像安靜、潔白的小天使一樣。

究竟發生甚麼事呢？

小嬰孩完全消失了嗎？

不！對那兩位父母來說，嬰兒只不過轉變了存在的形式吧！當然這是個很可怕的轉變。昔日嬰兒的魂、頭腦、智力、呀呀的叫聲和笑語，彷彿全消失了。那沒有生命的軀殼靜靜地躺在地上之下，而最終也會歸於塵土。可是，它個別的靈魂卻總不會完全消滅，永遠不會，這靈魂只不過轉到其他地方去，卻肯定繼續存在。

死亡有兩種形式

我驚訝於許多人並不知道聖經講及死亡有兩種形式。我們相信聖經上說人人總有一死，這是世人必經之路，可是，聖經上還確切的說到另一種死亡，就是屬靈上的死亡。試溯源至昔日的伊甸園中，神給始祖的警告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二16-17）亞當與夏娃卻不理會神的警告，把禁果吃下。而在他們任意妄為、違背神的律法的那一天，他們就在屬靈上死亡了。

死亡不是消滅，也不是「存在」的休止，而是把人的存在轉變為另一種形式而已。

撒但本是神所造，卻很自大和悖逆，他說：「我要升到天上，把我的寶座凌駕於神的寶座之上！」就在那一刻，撒但死亡了。不過，他依舊存在，只不過神把他趕出天堂之外，擲於地上不再與他有交往。經過了無數的年月，撒但依舊存在。他沒有完全消滅，但他要受的永恆審判將有一天會降臨。

人們試圖輕忽屬靈死亡的事實，聖經卻不然。保羅有一句經典名言，說：「那好宴樂的寡婦正活着的時候也是死的。」（提前五6）在肉身上她活着，在屬靈上卻與神隔離。她的生存形式，是與神毫無關係。

使徒並且警告我們，這屬靈上的死亡乃罪所導致的其中一種可怕後果。罪來到世界，同時，也把死亡帶來，犯罪的靈魂會死。這是聖經所陳明的。

罪止於死亡

從本章開首所徵引之希伯來書的經文中，我們可看見神有祂對付罪的非常簡易的方法，就是以死來終止罪！以前，我住在芝加哥，有一次，警方正在追緝一名臭名昭著的殺手約翰·底寧哥。警方把他的照片複製並張貼各處，同時也提醒市民這人身懷槍械。我還記得這人的臉上，常掛着一絲憤世嫉俗的和好挖苦的笑容。可是，他最後的一張照片，卻顯示他停止犯罪了；他躺在地上，被一塊布蓋着，底寧哥死了。

罪止於死亡，人死後，他（她）就再不會犯罪了，這正是神終止罪的方法。

神的話講得很清楚，任何生命讓罪塗污，就成了喪失的生命；而靈魂犯罪，就會死亡。神要拯救我們喪失的生命，於是，祂讓救主的寶血為人流出。神這種心意，我們永遠也不能完全明白。另外，我們要注意那必須是血的贖罪祭，因為血與生命之間，有極其重要及奧妙的關係。

耶穌基督的寶血有無窮無盡的價值，血的傾流表示生命的終止；而因為永生神子，神

的羔羊耶穌基督的血為我們傾流，我們的罪惡過犯得蒙赦免。

對於這個屬靈真理，我們必須給予極大的尊崇，同時要時刻默想它。試想想，我們談到救贖的代價時，是否太隨便呢？我承認有時候聽見人家鬆散地談及耶穌付了贖價，把我們贖回來我會有點兒畏縮。有時候我們把這事當作生意一般；我不喜歡把神買贖我們，視作人在家畜展覽會中買贖牛、馬一般。在神買贖人類的計劃中，有些東西是更重大、更聖潔、更甜美的。

在舊約裏，人們獻上的祭物、禮物和動物傾流出來的血，只能在儀式上有象徵的意義。可是，耶穌基督的死卻是實際並永遠有效。（這有效是神學家常用的詞，表示它是起作用的、有功效的，你可以依靠它。）當耶穌在加略山上傾流寶血時，誰願信靠祂，祂就保證誰得着永恆的救贖。

血與生命原為一體，當永生神子耶穌基督的血傾盡，祂便死去，祂的死亡是一種「代死」。（代死是另一個要簡略解釋的詞，代死的行動乃一個人替另一個人行的。耶穌死於加略山，正是一種替代性的死亡。耶穌替我們所有人死，以無罪之身替代千千萬萬有罪之軀。）

耶穌基督為罪人贖罪與代死，乃基督教信仰中很重要的基礎。對於那些以為可另尋他

途，勝過神所安排的，上述的教導他們會聽不進去。但是，世上再沒有其他方法了，耶穌是**唯一**的方法。

若你是虔誠、信靠、喜樂的基督徒，就總不要讓人奪去你這方面的確據和安慰。不要爲了企圖使基督教教義與哲學、文學、美術或宗教相近，而把這基要真理加以纂修或更改，我們必須使這奇妙的真理屹立在它的美善與功效之上。基督死了，祂獻上自己的生命，替代罪人而死！

神的聖潔與公義得到滿足

在基督贖罪的死亡中，神的聖潔與公義得到滿足。神與人不再爲仇，因爲人能憑信來到神的跟前。本來要被神控罪的人，能夠用作辯護的，只有救主永遠有效的代死。同時，我們已經相信，死亡的勢力已被粉碎。

希伯來書的作者給人保證：耶穌已成爲新約的中保，也是履約者，那新約是出於神的恩典和慈悲。**中保**一詞源於它的動詞——調解，作爲中保的站於兩黨人或兩派別中間，進行斡旋與調停的工作。

聖經讓我們曉得，犯罪的人與聖潔的神相距多遠。罪挖了一道深溝，而基督卻成爲中

保，祂藉着犧牲自己的生命，站於神和罪人中間；祂也向我們表明，藉着祂的死，祂使神所立的新約、新的命令正式生效。

藉着這個約，神向人保證復和的關係，於是我們能與神復和了！而神恩慈的新命令——新約，保證給人寬恕，我們憑信得以歸回神的家中。

主的死使命令生效

讓我與你分享在希伯來書第九章中，另一個有關我們的神聖產業的事情，它在觀念上很簡單，但意義卻很深遠。耶穌一日仍然在世，神爲我們預備的新約與命令都不能生效；惟有待基督一死，它才馬上生效，帶來寬恕、赦免、潔淨、相交及永生的應許。這一切是信神的兒女憑信得來的豐富而恆久的遺產，皆因耶穌在加略山上代死的結果。

最後，我想舉出一些常人嘖嘖稱奇的事情，來作爲本文的總結。每個人都會死，卻沒有人待遺囑生效後，再返回塵世，親自執行自己的遺命。通常是由其他人擔當遺囑的執行人或管理人。

常人不會做的，神永生的兒子耶穌基督卻成就了，祂完成了恆久的遺產管理和神聖的善功。耶穌的死使這新命令上每一項事情正式臨到受益人，耶穌從死裏得復活，就親自主

理這些命令了。

這不是很美善嗎？耶穌沒有把神的命令委託他人管理，祂自己親自擔任這命令的管理人。許多次祂宣稱：「我會再回來，在第三天我會復活！」祂從死裏再回來，祂第三天復活，祂長遠活着為祂的民執行這新命令。

我們必須繼續相信這位活着的主——現在是我們天上的大祭司。我們絕不會因自由派神學中任何一個論據，足以使我們的信仰動搖。我們在這世上有活潑的盼望，而這活潑的盼望在將來的世界也是一樣有效的。

啊，對了！我應該確實告訴你，在神的新遺命上的承受人名單。

這答案也是基督的答案與邀請。「任何人！任何人想要的，就讓他免費拿去這禮物吧！」阿們。

第十一章 耶穌——影兒的實現

試想像一個能幹又會做菜的主婦，正在飯廳打點一切，預備當晚招呼客人。她在餐桌上鋪上枱布，上面小心擺放家中最好的瓷器和銀器餐具。最後，更在飯桌中間放一張精緻的花卉圖案剪紙，預備把食物放在上面，而我們就一心以為很快就上菜了。

可是，送來的並不是大家期望的美味的牛肉、熱騰騰的薯茸和各式各樣的蔬菜，而是一條麪包。她把麪包倒立在餐桌上，後面放有一盞強烈的射燈，於是麪包的影子清清楚楚地投射在餐桌上。假使這刻那婦人高高興興地把全家及客人叫到飯桌前，說：「麪包的影子已經準備好，各位可以過來享用。」我們會懷疑這婦人的神志是否正常。

未陳述這不尋常的劇情背後的屬靈意義之前，請先細思希伯來書的作者，如何描繪舊

約律法中的「影兒」，跟神在耶穌基督裏榮耀的真像之間，有顯著的差別：

律法既是將來美事的影兒，不是本物的真像，總不能藉着每年常獻一樣的祭物叫那近前來的人得以完全。若不然，獻祭的事豈不早已止住了嗎？……

後又說：「我來了為要照祢的旨意行」；可見祢是除去在先的，為要立定在後的。我們憑這旨意，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祂的身體，就得以成聖。……

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來一〇1—2、9—10、12）

這位被神默示的作者，不厭其煩，一再重複，為要顯明舊約中那些儀式或影兒，與新約裏基督耶穌成全的救恩、慈悲與憐愛之間強烈的對比。因此，這一章聖經極其重要和嚴肅，因它是論述人充滿盼望與榮耀的一頁。

影兒與現實

舊約的體系、摩西的律法、軟弱的人類承擔祭司職任，以及為罪而獻上贖罪祭等等，全都是神為某一時期訂立的東西，它們乃將來美事實體的影兒。

舊約中種種儀式，俱蘊含着那應許的救贖者彌賽亞極富意義的影兒。希伯來書的作

者要告訴我們，神的真光落於永生神子耶穌身上，這光與耶穌本身所投射的影兒，就成了舊約中暫時的體系。

我們很清楚甚麼東西也不可能活在影子中，影子由光投射出來，它本身卻非任何存在物或實質。當我們急需進食時，那麪包的影子就全不濟事，它不是食物，你還要繼續捱餓。那時你會說：「麪包的影我看夠了，拿真的麪包來給我充飢吧！」

因此，在舊約時代，只有將來美事的影兒絕不足夠，神的選民需要憑信仰望更佳美的應許與盼望，渴望那真實的出現。而這就是希伯來書所帶給信徒的榮耀與喜樂：耶穌降世成為救主和彌賽亞，而神本體的真像就來臨了！那影兒成真，神榮耀所發的光輝，就在耶穌基督身上彰顯，使昔日的影兒不再適用。

聖經裏許多地方與希伯來書首幾章一樣，都是不斷重複同一的真理，其實背後有一目的，原來作為基督徒，我們要信靠神的智慧和聖靈的引領。聖靈曉得我們不能一下子明白那些屬靈的真理，我們必須一次又一次地閱讀和聆聽，而神教導我們的方法，就是「命上加命，令上加令，律上加律，例上加例，這裏一點，那裏一點」（賽二八10），直到我們真正接受、明白，並且得益為止。

在學習的過程中，我們往往有一些困難出現。其一就是感到沈悶乏味。但感謝主，神

是信實和堅持到底的。祂不任由我們離去，祂不斷鼓勵我們繼續學習，繼續相信，同時繼續因祂的話語而喜樂。祂是神，祂帶領我們，並把心意向我們顯明，所以，我們可以信靠祂。

我虔敬地站於神的一邊，坦白地要指出神對於舊約中諸般儀式和獻祭已經厭倦了。公牛和山羊的血再不可能洗淨人的罪，神透過先知以賽亞對我們說：

「你們所獻的許多祭物與我何益呢？公綿羊的燔祭和肥畜的脂油，我已經夠了；公牛的血，羊羔的血，公山羊的血，我都不喜悅。你們來朝見我，誰向你們討這些，使你們踐踏我的院宇呢？」（賽一11—12）

我們的心須與神相協調

實際上，以賽亞是跟以色列民說：「你們的心思意念與神不相協調時，神就厭煩你們的獻祭與供物。」假如我們心思細密，勇於反省的話，那麼，這段信息應叫我們重估一個普遍的看法，就是以爲常常參加教會聚會，就會給神留下好印象。神必然問道：「誰叫你這樣做的？誰要求你來到我跟前作這些的？那些沒用的祭物，不要再拿來了！」

神厭倦了人永無休止地獻上沒意義的祭物。神在以色列民中開始這些儀式和獻祭，只

是暫時作爲遮蓋人的罪的措施而已，待救主彌賽亞降臨，它們就會全失去作用。當以色列人不再重視敬拜，也漠視赦罪和順服神的重要性時，神就說：「我不能再忍受你們熱心敬拜的行徑，我憎厭你們任何儀文和節期，它們徒添我麻煩，我甚不喜悅這一切。」

另外，永生兒子清楚的話，在希伯來書十章五至七節中再次出現：

「神啊，祭物和禮物是祢不願意的，祢曾給我預備了身體；燔祭和贖罪祭是祢不喜歡的。那時我說：『神啊！我來了，爲要照祢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

除了永生神子——神的羔羊耶穌以外，再沒有別個從這世界根基中被殘害。祂來爲要成就神恩慈的救贖計劃，因此，這是照神的旨意行，「我們……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祂的身體，就得以成聖。」

我們對這信息會有何反應？

我們是否真的已經接受神自己的話語呢？我認爲在許多基督教的儀式和敬拜中，都未能把握其根本意義。我曾聆聽過許多偉大的音樂作品，它們出自巴克、貝多芬、韓德爾及其他作曲家之手；那些音樂主要是爲了敬拜而寫成的，歌曲極其莊嚴，而歌詞又十分優

美，但我卻總覺得它們未臻完美，欠缺了一些東西。他們的禱告和懇求是這樣的：「主啊！憐憫我們。」「基督啊！憐憫我們。」聲音縈繞梁上，重複又重複。

這些向神懇求憐憫的禱詞，會否只是真理的影兒？它們卻是否總是欠缺真正建基於神應許與供應上的信心，沒有真正得救的確信呢？我們祈求必有一天成真，而那時我們要高喊：「成就了！那買贖奇工成就了！我是主的！主是我的！」

我們若真的被赦免，重生得救，讓神成就祂的計劃，就必定會憑信有極大的歡欣，同時，很肯定地說：「感謝主！祢赦免我，祢潔淨我，祢寬恕我，使我成爲新造的人，重新活過來，現在，請祢把工作分配給我，我已準備好要爲祢做見證。」

我爲了主日聚會中那衆多的會衆難過，他們一無所知，只曉得不斷可憐地、竭力地尋求神的寬恕與憐憫，其實，他們必須要來到神拯救的那一刻，向天上伸出他們兩手，充滿勝利的信心說：「成了！」

是實質而非影兒

這是律法與恩典之間的對比。在舊約時代，祭司每天執行職務，獻上同一祭物，但那祭物不能清除罪污。後來，有了新約的啟示，和耶穌基督只一次卻永遠有效的獻祭，才確

保了完全的赦免：

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從此，等候祂仇敵成了祂的腳凳。因爲祂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

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着祂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慢子經過，這慢子就是祂的身體。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並我們心中天良的虧欠已經灑去，身體用清水洗淨了，就當存着誠心和充足的信心來到神面前。（來一〇12—14、19—22）

哪裏還可以覓得比這個更富恩典的特權呢？這特權屬於一切信靠神的兒女的。我們要留心：神給予我們一條獻祭的道路，以直達祂的面前！這跟舊約中我們始祖犯罪，在伊甸園中墮落的光景迥然不同。神那時對他們說：「起來，離開這裏！」當神趕逐他們離開神的樂園之後，神就設「基路伯和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要把守生命樹的道路」（創三24）。

這就成了人類受考驗與苦痛之始，而最先由亞當與夏娃品嚐，他們永不能重回伊甸園。可是我感到人類卻都憧憬回到伊甸園，重投神的懷抱。我並非說所有人都希望成爲基督徒，很多人往往沈醉於現今世界中，只戀慕屬肉體與邪惡的事情。可是，若你真正透察人的內心，你會清楚看見人內在的憧憬與渴望，都希望知道昔日亞當與夏娃在伊甸園，能

心滿意足地跟他們的神和創造主同住的意義。

罪蒙蔽了人的眼目，於是人不願真正向善。他們不想遵從神的旨意，但另一方面，卻又渴望神的同在。

可是，沒有任何人能靠神而得重回伊甸園。各地各處的男女都企圖找方法，如印度有千千萬萬不同的神祇，足夠每人個別擁有一個。另外，世上有哪個部族或國家，沒有一些神祇供他們膜拜或尋求安慰呢？但是要尋覓歸回伊甸園之路，卻總叫他們失望。

直到耶穌降世，住在人當中，聖經上記載祂這樣說：「神啊，我來了，為要照祢的旨意行……」（來一〇七）祂受死與復活，開出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使人可重回神的跟前。祂為人類開路，成為人與神之間的中保。藉着在祂裏面的信心，任何憧憬神同在的人，都能再回到神的跟前。

當人重回神的面前，耶穌成了我們尊榮的大祭司與中保。因祂有人的性情，於是祂來歡迎我們，我們就是祂的弟兄姊妹，同享祂在天上的身分。

耶穌除去我們罪孽，但……

在這部分我們應思想那永活與聖潔的神使我們稱義，並接納我們的事情。在我們基督

教信仰中，曉得神把我們的罪放在基督身上，神學家有時稱之為「罪孽的轉移」，而我則相信聖經對此的講法。

在今日基督徒的圈子裏，我們常聽聞基督教中有「自動」的特性的講法。大家被教導說，只要立誓相信基督，就能自動稱義，自動與神一起，自動得寬恕，自動擁有永生。「耶穌已完成祂要完成的事」，於是，跟着的理論就是：「你要做的就是說你相信。相信並且得稱為義！」

這種以為把罪人的罪自動轉移給基督的想法，並不能滿足我。持有這種想法的人，彷彿自己就像掉在又髒又臭的污水渠中，令人作嘔，但只要一相信，主就滴下一層使人稱義的清潔劑，把人覆蓋，於是，人馬上全然潔淨，被神悅納。我可以總結說，若神真的這樣行，就與祂自己本性大大違背。

神如何把一個罪人釋罪呢？祂乃是把罪人的本性歸於基督——是完全與合乎義的一位；基督的義乃轉往罪人身上。於是，有些教師就會跟我辯論這種義的轉移問題。但我認為，當罪人的本性因着信而轉到基督的本性時，祂的義乃成為昔日犯罪之人本性的一部分。

待我換轉另一個講法。我很懷疑神意念中有否這種不重生而可以稱義的事情，這重生

乃是指罪人得到新的屬神的生命，使我們與耶穌的本性相連。合乎義的耶穌從祂本性中把新的屬神生命賦予我們，讓神心滿意足。

若由這方面去談罪的轉移才是正確的，可是，我們會走遠了，使這觀念變得機械化，與商品交易無異。我們必須有清晰和活潑的委身，而神的義乃賦予那與基督聯合的罪人，卻不是賦予那些站在門外，只接收一張「使稱義」的通知單而已的罪人。

我再重申，作為信徒，神在祂愛子之內接納我們，而絕不會在祂愛子之外接納我們。

神是我們的避難所

基督徒還有另一項特權，就是在道德上我們有權利來到神面前，進到神當中；因基督耶穌的緣故，神悅納我們。同時，我們更有權藏在神的蔭庇下，得以安穩，這毫無疑問，也是我們因着耶穌而享有的特權，祂是我們尊貴的大祭司，在神寶座右邊，代表我們。我們與基督聯合時，就沒有有人能奪去我們這些特權。我們何等安穩！

某人這樣說：「我不願在生活中得蔭庇，我要親自面對每一天的生活。」我清楚人類的本性，而我會稱這種講法是勇敢卻鹵莽的。

當冬天的氣溫降至零下五十度時，若說：「我不要避寒，不管我穿得夠不夠，我總要

親自嘗嘗它的滋味！」這正是勇敢卻鹵莽的講法。人遇上生命中的狂風巨浪，卻說：「我不要任何避難所，我要親自迎戰它。」那是多麼荒謬！

我們現在不是要從生活中藏起來，而是要從罪惡貫盈的世界中藏起來；從險惡的邪魔與可怕的試探中藏起來。我們能藏身之處，就只有有神當中，這是我們的特權，因我們曉得神已應許給我們完全的保護。

相信神的兒女在耶穌基督裏乃是安穩的。羊在羊棚裏，就得安全，縱使狼在外可以嗥叫，卻總不能闖進羊棚內。同樣，當神的兒女進入父的殿宇裏，祂屬靈的敵人縱使可以在外面怒吼與恐嚇，卻總不能進去。進入這避難所乃我們極高的特權！

耶穌滿足我們一切所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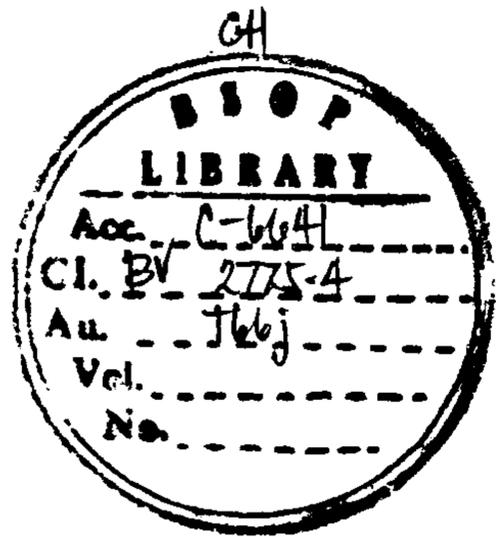
舊約中所謂「本物的影兒」，乃神答應祂會把子民的罪遮蓋；而在新約裏，神卻宣稱祂會把人的罪永遠除去，兩者相距多大啊！「像這樣，基督既然一次被獻，擔當了多人的罪，將來要向那等候祂的人第二次顯現，並與罪無關，乃是為拯救他們。」（來九28）

神揀選八位或九位作者，為我們寫上新約，神啟示的經文一致承認，舊約中象徵性的影兒，遇上新約中藉耶穌基督而帶來的救恩與赦免，自當讓路。主受死與復活，我們回望

祂在加略山贖罪受死，心存無限感恩與愛戴；同時也當心存盼望和期待，前瞻主再來的日子。

總結而言，耶穌基督能滿足我們一切的需要。祂是我們天上的大祭司和代求者，是被世人所殘害的代罪羔羊，祂是配得尊敬的。而藉祂為人而流的寶血，成了永遠的道路，人可藉此來到神面前，祂是我們尊榮的人子。

讓我們存着感恩的心，安穩在祂裏面吧！



陶恕書籍介紹



4034

《渴慕神》(十四版)

本書針對的，是現代教會工作日趨形式化、機械化，枯竭死寂，沒有屬靈生命，而信徒對信仰又缺少實際體驗，心靈崇拜名存實亡。基督徒如果只接受一套正確的教理，但在個人生活中沒有渴慕主的傾向，這種信仰是沒有生命的。本書觸發我們懂得如何去認識和欣賞神的寶貴，以致對神產生飢渴和切慕的心。



4064

《超然的經歷》(六版)

被譽為當代先知的陶恕博士在本書中指出，今天信徒的危機，往往是忘記了神是真實的，同時缺少真正的屬靈經歷。我們注意神學理論，但卻忽略了所信的神是超然和真實的。他特別分析聖靈的位格，祂對我們的心意，祂要作的工作，以及聖靈充滿的人內心的實況和生活表現。本書也澄清了許多人對超然的屬靈經歷混淆不清的觀念。